

陳議員淑華：

什麼愈來愈好，聽不懂就是聽不懂。三年前我剛當議員，你剛當市長時，我要求你說客家話，可是你不會講也聽不懂，三年多了，你還是不會講客家話，也聽不懂。

本組現在開始質詢，首先請王博昱議員。在質詢開始之前，我還是要求市長一點，等一下輪到我質詢時，我會用客家話來質詢市長，假使市長聽不懂的話，趕快請一位翻譯。

王議員博昱：

主席，會議詢問，前幾天我收到一份公文，不得帶違禁品進入議事廳，違禁品也包括了槍枝。

主席：

王議員博昱： 槍炮刀械。你現在要質詢的是你展示的東西嗎？

王議員博昱：

不是！這些器材有向電信局申請營業執照的。

我想請教的是市長有貼身護衛，他身上是否有佩槍？

馬市長英九：

應該是有，他是警官。

王議員博昱：

他的佩槍是否應先交給一樓的警衛保管？

主席：

職責在身，他需要佩帶槍械，跟警察一樣。

王議員博昱：

進來議事廳會不會有槍枝走火的問題。

主席：

那是職務所需，而且他不列席議事廳。請開始質詢。

王議員博昱：

質詢及答覆

市政總質詢第九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六日

質詢對象：馬市長英九

質詢議員：周柏雅 陳碧峰 王博昱 葉信義 陳正德 陳淑華

計六位 時間二七〇分鐘

※速記錄

一九九一年六月三日—

主席（吳議長碧珠）：

現在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九組，有周議員柏雅、陳議員碧峰、

王議員博昱、葉議員信義、陳議員正德、陳議員淑華等六位，時間二七〇分鐘，請開始。

陳議員淑華：

請市長上台。

市長、各位官員，我記得市長剛上任時說你也是客家人，現在已經三年多了，不知市長會不會講，聽不聽得懂客家話？

馬市長英九：

我的客家話講得不好，但一定會愈說愈好。

謝謝！

首先請教市長，市府團隊中局處首長是否有具有雙重國籍的

這樣照得清楚嗎？

王議員博昱：

沒有問題！它的解析度都滿不錯的，高解析度的。

馬市長英九：

沒有！

王議員博昱：

確定沒有，可不可以有？

馬市長英九：

不可以！

王議員博昱：

如果有的話要如何處理？辭職？

馬市長英九：

對！或是撤銷他的外國國籍。

王議員博昱：

但我的資料上有官員是雙重國籍。

馬市長英九：

有嗎？

王議員博昱：

沒有關係！等到星期四我再公布這位具有雙重國籍的神秘首長是誰。

前面桌上陳列很多針孔攝影器材或是反偷拍的器材，請市長

上前看一下。同時也請警察局局長、捷運局局長到前面來一起參觀這些電子儀器。

市長，這是一個隱藏式的火災感應器，而針孔攝影機就藏在裡面，這就是鏡頭。

馬市長英九：

這是市民的痛苦。

陳議員淑華：

但是被人家拍的人不知道，看得的人很快樂。

葉議員信義：

可見市長不瞭解民間疾苦。

馬市長英九：

不是不瞭解，這一種光碟我從來沒有看過。

葉議員信義：

新聞處吳處長有沒有抓過偷拍的光碟或是販賣盜版帶子的案件？一般都是請未滿十八歲的少女拍的，你們不清楚？

新聞處吳處長育昇：

我知道。

葉議員信義：

這在那裡買得到？中華商場或是士林夜市就可以買得到，你沒有跟市長報告？市長不知道啊！

馬市長英九：

他每一個月都有取締。

葉議員信義：

處長有取締，局長也有取締，我們都知道，但是市長不知道嘛！是否因為不屬於施政的範疇之內？

馬市長英九：

他在公共安全督導會報中有報告過。

葉議員信義：

可是市長還不清楚在那裡可以買得到偷拍及盜版的光碟。

馬市長英九：

他們查的是製作的部分。

有的正面不會貼出來，如同王議員現在陳列的這些光碟，他直接就跟你講這是偷拍的嗎？捷運公司總經理，你知道他們在捷運車站中是如何偷拍的嗎？

陳議員淑華：

你們知道是怎麼樣偷拍的嗎？捷運公司總經理，你知道他們在捷運車站中是如何偷拍的嗎？

捷運公司陳總經理椿亮：

有的是在廁所偷拍的。

葉議員信義：

市長，上一次在日本網站也看到日本偷拍族到臺灣來偷拍的鏡頭，確定是在我們的捷運車站裡面。我們相信你們有拿反偵測器去檢查，但更離譜的，有些是裝在鞋子裡面拍得的。

警察局王局長卓鈞：

有的捷運站的電扶梯很高，深達三十幾公尺，只要裝在手提袋裡面，遇到女性乘客穿裙子的，就可以偷拍得到。

警察局王局長卓鈞：

我們有預防。

葉議員信義：

目前有沒有抓到？

王局長卓鈞：

沒有抓到的案例，但是我們特別在捷運車站五十二個電扶梯的下端裝有巡邏箱，而且捷運隊的同仁也配合捷運公司女職員在月台做預防工作。

葉議員信義：

局長，你們抓到偷拍或是販售色情光碟的都是什麼樣的人？

王局長卓鈞：

去年七件偷拍案例裡面，大部分是少女被房東在租賃房子的

浴室裡面偷拍的。

葉議員信義：

販賣的呢？

王局長卓鈞：

販賣的也有抓到，他有烤貝的行為。

葉議員信義：

在那裡販賣？

王局長卓鈞：

夜市跟光華商場的外面。

葉議員信義：

販賣的人年紀多大？

王局長卓鈞：

主使者當然是成年人，但我們抓到很多青少年在販售盜版光碟或色情光碟。

葉議員信義：

都未滿十八歲，所以即使你們抓到他，他可能也不會犯很大的罪；但有沒有抓到過幕後指使者？大多是販賣的集團。

王局長卓鈞：

我們早就注意到這個問題。

葉議員信義：

這些青少年可能是無知，只要給他們一點錢，他們就去做這件事，他並不知道這是很嚴重的事情。就像王議員展示的這些光碟，我們隨便買就買得到，為什麼只有你們警察抓不到？

王局長卓鈞：

我們確實有抓到，而且有抓到大宗販賣的，上一次也請市長到萬華分局頒獎過。

馬市長英九：

一般警察局或是新聞局抓到的，有很多是合法的光碟但被他們仿冒的，或是大補帖等之類在光華商場抓到的，那是有名有姓的；至於說這種偷拍的不知道新聞處有沒有抓過，因為這是妨害秘密罪的。

王局長卓鈞：

我們每一個外勤單位如果看到都可以抓，但目前是由刑警大隊專責處理。

陳議員淑華：

刑警大隊有多少人負責抓這種？只有抓在光華商場販售的。

王局長卓鈞：

有線索都要抓。刑警大隊抓這個不是以巡邏的方式，我們希望能夠抓到大宗的。

陳議員淑華：

有線索才抓，沒有線索就不抓？

葉議員信義：

到目前為止，你們這樣子做是不夠的，尤其在捷運車站，對女性的尊重是很重要的。在現代國家，發生這種事情算是很可恥的一件事情，為什麼還會有這麼多這種事情，所以我們就要來檢討這個問題。

王議員博昱：

請市長及幾位局長就備詢台。

局長，剛才你提到臺北市所有的員警都有責任來取締偷拍色情光碟是不是？

王局長卓鈞：

這是刑法中的妨害秘密罪，三百一十五條之一明文規定對於

偷拍的直接處分，不管是巡邏途中，其他偵辦案件途中，勤務作爲中，只要發現都可以抓。

王議員博昱：

市長，對於市警局取締偷拍光碟或是色情光碟的成效，你瞭解多少？你滿意嗎？

馬市長英九：

抓到偷拍的部分可能不是很多，但是抓到違反著作權法，仿冒的比較多。色情光碟也有，因爲色情不一定是違反著作權法。

王議員博昱：

偷拍的部分都沒有取締？

馬市長英九：

色情光碟中可能有一部分包含了這一類，因爲你很難界定不是色情只是偷拍，要把這兩類分開很難。警察局不是很刻意去抓這一類，但它跟一般色情光碟一樣都在賣。

王議員博昱：

偷拍的內容跟A片的內容其實有一點不太一樣，它拍攝的手法、製作的過程跟演員的陣容也是不同的，還是有所區分。我們看今年捷運局取締各大捷運站偷拍件數竟然是零分，還有市警局取締偷拍件數也是零分，請教市長、局長，這是怎麼一回事，爲什麼今年都掛零？

王局長卓鈞：

因爲專職偷拍，也就是違反刑法第三百一十五條之一妨害秘密罪的偷拍行爲，也許一到四月份沒有績效，但是在今年我們其他的案件中，查獲色情光碟中有包含了這一部分。

王議員博昱：

我想你還是不瞭解一般色情光碟跟偷拍光碟有什麼不一樣。

王局長卓鈞：

我知道！兩者的內容不一樣。

王議員博昱：

業者在銷售時，A片跟你說是A片，偷拍跟你說是偷拍的，兩者不一樣的。我想市長跟局長對於偷拍跟色情光碟還是不太瞭解，沒有關係！找一天我邀請市長跟局長到夜市走一回，看什麼叫做偷拍什麼叫做A片。去年年底偷拍事件搞得非常大，可是沒有想到今年取締偷拍件數竟然是零分。

請教局長，市警局有幾台這種無限偷拍偵測器？

王局長卓鈞：

跟王議員報告，我不知道。

王議員博昱：

知道的上來講一下，如果不知道的話就當做無解了。

王局長卓鈞：

我們馬上查證後跟你報告。

王議員博昱：

不用麻煩了，我告訴你就只有我手上拿的這一台。你們買一台一萬八千元，可是我到市面上去問，一台一萬二千五百元，爲什麼差價這麼大？

捷運公司陳總經理，你們有幾台？

陳總經理椿亮：

首先我要說明你剛才提的取締績效爲什麼是掛零。

王議員博昱：

不用說明，我只問這個有幾台？

陳總經理椿亮：

五台。

王議員博昱：

之前給我的資料只有乙台，現在又變成有五台。我要求你們拿出來給我看。

陳總經理椿亮：

沒有統統拿過來，因為我們隨時要用。

王議員博昱：

我要求你們帶過來啊！

陳總經理椿亮：

只有帶一套過來。

王議員博昱：

臺北市有多少個捷運車站，你們只買了五台？

葉議員信義：

總經理，現在總共有多少個捷運車站？

陳總經理椿亮：

六十二個。

葉議員信義：

假設五台輪流使用，要十天才能輪到一次。以現在的偷拍技術，要裝針孔很簡單。你們的政策是定點譬如廁所、有死角的地方，才有辦法偵測到。

馬市長英九：

電扶梯也有。

葉議員信義：

電扶梯可能是裝活動的，沒有這種器具，以肉眼是偵測不到的。所以今天本小組提醒你，去年偷拍事件已經這麼嚴重，日本的偷拍族也到我們的捷運站來偷拍，到現在你們卻只有五台這種反偷拍偵測器，說得過去嗎？尤其捷運公司是事業單位，跟一般的公務單位採購方式是不一樣的，你們可以用補辦預算的方式去購買這個器具啊！這充分表示你們不尊重我們女性乘客的尊嚴。

陳總經理椿亮：
我們可以增加器材的數量，但問題是這個設備要檢查的話……

陳總經理椿亮：

不要說績效有沒有掛零，主要是你有沒有用心去注意這件事。

葉議員信義：

我們是很用心的在檢查。

陳總經理椿亮：

你買了五台反偵測器就是用心。

葉議員信義：

就是有檢查，事實證明我們檢查的結果沒有發生異常。

葉議員信義：

你們有五台就發生了效果？王議員拿出的偷拍光碟跟去年揭發日本偷拍族到臺灣偷拍的內容不一樣啊！這表示還有人搭捷運被偷拍到。

陳總經理椿亮：

我想我們用心的檢查後應該不會發生這樣的事情才對。

葉議員信義：

不一樣啦！總經理，你要好好的檢討。

王議員博昱：

每天網路上都在播。人家寄給你，你寄給他。

陳總經理椿亮：

自從一月我們發現網路上有播之後，我們就嚴密的檢查，最

近都沒有了。

王議員博昱：

為什麼網路上有，而捷運公司都抓不到？

陳總經理椿亮：

目前在這幾個網站檢查都沒有。

王議員博昱：

你們根本沒有認真在巡邏及取締。去年年底某位政治人物的偷拍事件到現在已經半年了，臺北市政府對這種偷拍事件根本一點都不關心，女性的權益何在？

陳總經理椿亮：

剛才提到檢查的結果有異常的數量，可是我們檢查的結果就是這樣子，而且是做很嚴密的檢查。

王議員博昱：

網路上都是假的就對了？是人家自己在家裡做一個捷運車箱，然後自己躲在家裡偷拍？

陳總經理椿亮：

我們儘可能去追蹤網路……

王議員博昱：

懶得去追蹤網路的東西？還是你們追不到？

陳議員淑華：

總經理，你是不是在作夢？你休息了好幾個月，這幾個月都沒有人做這些事情嗎？王議員講的事情到現在已經半年了，你們只有五台反偵測器，還告訴本小組議員無異常，這麼簡單的答案就算了？

陳總經理椿亮：

我們例行都有排定時間在檢查。

陳議員淑華：

總經理，你有沒有看過生活電腦的網路？

陳總經理椿亮：

我們一直在追查這個狀況。

陳議員淑華：

你到底有沒有追查到？你有沒有看過？大家都看得到的事情，為什麼只有你看不到？

陳總經理椿亮：

從那個背景我們看不出是在捷運系統中。

陳議員淑華：

王議員講的，你有沒有從網路上看過？

陳總經理椿亮：

網路我們都在檢查。

陳議員淑華：

偷拍的畫面可以從網路上看很清楚，你到底知不知道？你還在茫茫然？

陳總經理椿亮：

我們就是在追蹤這個網路，我們很認真在做。

陳議員淑華：

認真做怎麼會有這麼多的偷拍光碟？你這個總經理適任嗎？

葉議員信義：

市長，剛才總經理說一共有六十二個捷運車站，目前捷運公司只有五部偵測器，他有排定例行性的檢查，我們也相信他很認真去做。我剛才一直提醒你有活動式的，不一定是裝在定點的，市長認為這樣就夠了嗎？

馬市長英九：

以目前的情況來講，大概是不夠的。但是我也很擔心，有六

十二個捷運站，就算每一個捷運站準備兩部反偵測器，一百二十幾部，兩部同時運作，也不可能把所有的縫隙都堵起來。

葉議員信義：

假設如市長所說由目前的五部增加到一百二十幾部，至少對女性的尊嚴較有保障吧？

馬市長英九：

我想應該是有幫助，但我還是不敢保證將來外面看不到。王議員所提到非常高科技的東西，除非當場活逮，否則他還是可以偷拍。

葉議員信義：

市長這樣講就對了！因為防不勝不防，增加了器具，至少可以多保障女性的尊嚴。

馬市長英九：

是，我們願意做。

葉議員信義：

自從去年發生事情之後，捷運公司草草買了五部反偵測器，表示我有在做，其實捷運公司相當不負責任，對女性乘客相當的不尊重。

馬市長英九：

我要說明一下，目前他們認為在捷運車站的廁所裡面是沒有問題的，除了他們有五台之外，環保局有十台，其他單位還有十八台，我們每一個月要做五千多次公廁的檢查，所以在市政府所主管的八千多個公廁基本上是沒有問題。但是從你們拍出來的或是外面流傳的帶子發現，可能是百貨公司的……

王議員博昱：

謝謝市長，請環保局局長上台。

局長，你們抓到幾件？零件！統統是零分。

市長，其實反偷拍偵測器分成很多種，市政府所買的在市面上講還是小兒科，真正專業用的東西都是像錄影機那麼大一台，那一種才能真的、有效的、全方位的去監控有沒有偵測，有沒有偷拍。市長對這一部分到底有沒有決心？列出一個時間表，總不能等到下個會期又是零分。

馬市長英九：

不會。

王議員博昱：

是不是一個月之內怎麼樣增加設備，怎麼樣請專家學者來評估；不能說做都沒有做就去買一個最便宜，小朋友在玩的，市面上到處都有，學生都可以買得到的東西。學生買的，捷運公司也在買，市警局也在買，買這種劣級品的，這不對！這不夠專業！市長，臺北市上百萬女性的權益耶！我們要怎麼樣來維護，一定要盡最大的力量來維護她們的安全嘛！

馬市長英九：

好的！你剛才講到先進的器材，我會請捷運公司去採購。我覺得除了有硬體的器材之外，很重要的是有策略，要怎麼樣才能抓得到？否則的話完全是守株待兔，可能一樣是一事無成。

王議員博昱：

這部分就請市長和局長好好的規劃一下，到底要怎麼樣來解決，不要一打開網路就看到一大堆，實在是太離譖了。或許是歹徒的技術太厲害了，但電腦一打開，亂七八糟一大堆，很氾濫，真是太離譖了！

陳議員淑華：

市長，你不要這樣子打混，你知道我們議員爲了偷拍事件開了幾次記者會？

馬市長英九：

對不起！我沒有統計。

陳議員淑華：

搞不清楚，所以你根本是打混。我剛才聽了王議員的質詢，再聽了你的回答，發覺你是在打混。

馬市長英九：

沒有，我很明確指示要求捷運公司去改進，要他採購更多的

器材。

陳議員淑華：

不能說王議員要求捷運公司改進，你就說回去再慢慢改進，又要一年的時間。

馬市長英九：

剛才葉議員問我們的設備夠不夠？我說不夠，希望能夠添購

器材。

陳議員淑華：

不夠不是現在才知道不夠，你早就知道不夠了啊！市長，你

縱容人家犯罪。

馬市長英九：

我縱容？

陳議員淑華：

因爲你不關心這個議題，你認爲這個議題沒有什麼重要，你認爲偷拍事件不會損傷這些女性。

馬市長英九：

不會！我從來沒有這樣想過。

陳議員淑華：

你有沒有因爲偷拍事件在市政會議上討論一下？如何來減少偷拍事件、如何應付偷拍事件？

馬市長英九：

有！我們在婦權會裡都有討論過，都是我親自主持的。

陳議員淑華：

剛才王議員一提出來，你一付不清楚的樣子、一付茫然的樣子。

馬市長英九：

他剛才是問新聞處有沒有查到，新聞處查到也沒有用，因爲他本身沒有執法的權責，這是不一樣的。

陳議員淑華：

剛才王議員問你有沒有看過，你說不知道。

馬市長英九：

我真的沒有看過。我平常要看的東西很多，沒有辦法每天去看這個。

陳議員淑華：

你沒有看過，但是也要知道這件事情已經氾濫到不成體統了

。馬市長英九：

偷拍事件我知道啊！

陳議員淑華：

光華商場到處都可以買得到這種光碟，已經是這麼嚴重的事情，你居然說捷運公司買這種一萬多元的東西買了六台，買了多久？反正不趕不急，你們的行動讓我們的感覺就是無所謂嘛！你們不認爲偷拍事件是一個很嚴重的事情。

這種事情，捷運公司總經理有沒有責任呢？他有很大的責任，但是好官照做啊！到現在你沒有罵過他一句話，也沒有爲了這件事道歉過。我們都在等你們做，可是你們都不做，跟人家講說民進黨的議員沒有打到我們的痛處。好官你們繼續做，反正沒有差。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我們完全沒有這樣的心態，捷運公司也很努力在做。也許現在器材不是很夠，我們趕快添置，同時我們也要改變一下策略，我請捷運公司看一下這些帶子，瞭解一下是在什麼地方拍的。

王議員博昱：

謝謝市長，請你列出一個畫面時間表，跟本小組做一個仔細的報告。

馬市長英九：

好！

王議員博昱：

請市長及警察局長留下來就可以了，其餘各位請回座。時間暫停，請交通大隊黃大隊長上台。

請三位上前來看一下安全帽。市長，這是一般員警配戴的安全帽，再看一下重型機車BMW騎士所配置的安全帽。看起來騎野狼一二五的一般員警安全帽後腦都沒有保護，雖然帽上有合格的標準字號，但是我覺得和路邊一頂五十元的品質差不多，甚至更差一點。

另外這一頂看起來品質還不錯，不過我覺得還是無法跟

BMW 摩托車互相匹配。

市長，局長請回台上，謝謝！

我們剛才看到一般員警所配戴的帽子，爲什麼後腦勺都不需要保護呢？是我們基層員警的後腦勺比較硬，或是他們有去少林寺練過鐵頭功？這跟路邊攤五十塊、一百塊的看起來差不多。人民的保姆竟然用這種劣級品安全帽，認證的字號也不曉得是真是假。

我們再看一下BMW 安全帽，那一頂安全帽上面沒有認證字號，到底出事時會怎麼樣？怎麼驗收的？

王局長卓鈞：

王議員，你左手邊的這一頂是我們採購機車時，隨車一起的配備，也是通過檢驗合格的。

王議員博昱：

王局長卓鈞：等於是免費贈送的。

王局長卓鈞：

你右手邊的這一頂是國外義大利的，這是民國九十年另外購買的，當然它的價格比較高一點。

王議員博昱：

一頂買多少錢？

王局長卓鈞：

好像是二千一百八十元。當然有更好的，BMW 原廠一頂聽說要八千多元。

王議員博昱：

現在這種配備有幾頂？

王局長卓鈞：

當時買了五百頂。

王議員博昱：

BMW 原廠的有多少頂？

王局長卓鈞：

沒有！

王議員博昱：

野狼一二五機車的安全帽是免費贈送的，人家說便宜沒好貨，免費贈送必定是爛貨。我們再看 BMW 這一頂，這是原裝進口的或落後國家進口的？

王局長卓鈞：

是義大利製造的，是進口的。

王議員博昱：

但是上面沒有看到標示製造地，也沒有認證字號。

市長，這怎麼辦？採購的人移送法辦好了。警察機關自己採用沒有認證的安全帽，然後一天到晚去抓人家，說人家的安全帽沒有認證，這像話嗎？

王局長卓鈞：

我們可以把相關的資料送給王議員。

王議員博昱：

送給本小組，然後責任要好好追究。

陳議員淑華：

市長，有關安全帽的問題，上一次我跟藍美津議員一起開過記者會，當時我就提過，這一頂重型機車的安全帽沒有得到國家的認證。你們在路邊抓，只要是安全帽沒有認證、沒有標號就要罰款五百元。警察自己呢？大家一看相當不服，你抓我沒有國家認證的安全帽，結果你們自己也是沒有啊！我記得當時局長還講要趕快去申請認證，事隔快一年了，今天王議員一拿出來，還是沒有認證啊！你們這一年在幹什麼？講話都是在應付議員而已。

當時你說這是原裝進口的，所以沒有經過經濟部的認證標準，我

說你要趕快去補辦認證的手續，結果呢？有做嗎？

交通大隊黃大隊長嘉祿：

這是去年五月份買的，相關的資料我會提供給你參考，應該都有通過認證。

陳議員淑華：

今天看的這些安全帽還是沒有認證啊！

黃大隊長嘉祿：

認證貼在那裡，等一下回來，我再跟你說明。

陳議員淑華：

市長，你的這些官員很奇怪，議員一問到就說我回去再怎麼樣。這些問題不是今天才發現的，去年就發生告訴你們了，現在我才告訴我，你要回去討論、回去研究，應該是今天立刻告訴我是怎麼一回事啊！當局長當隊長都是幹假的，打混的？

黃大隊長嘉祿：

這個安全帽是在我來之前就買了，我想這都有通過……

陳議員淑華：

前一任隊長時我就已經開過記者會了，你都不知道這件事情。呂碧宗大隊長時我就開過記者會了，已經告訴你們了，結果今天王議員拿出來還是一樣的情形，你現在跟我們講你要帶回去處理。

黃大隊長嘉祿：

不是，相關的資料我提供給議員。

陳議員淑華：

為什麼今天沒有帶過來相關的資料？為什麼講不出來有沒有認證的標準或是檢驗的標準？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這樣好不好？我請交通大隊三天之內把認證的拿給你。

陳議員淑華：

應該立刻拿出答案來，怎麼會等三天呢？

馬市長英九：

沒有錯！

陳議員淑華：

這是去年的事情哦！去年告訴我，你們要馬上去申請，已經一年了。

王議員博昱：

明天中午十二點以前。

黃大隊長嘉祿：

沒有問題！

王議員博昱：

這四種安全帽的採購合約書統統送過來，包括檢驗的認證、字號在那裡。還有檢驗的過程有錄影帶，順便一併提供，沒有錄影帶不算。

陳議員正德：

黃大隊長，我們的員警在路上攔檢機車騎士，怎麼證明那一頂安全帽是合格的？

黃大隊長嘉祿：

一般我們是看有沒有貼上正字檢驗合格的標誌。

陳議員正德：

這一頂為什麼不用貼？你還要回去拿什麼資料？

黃大隊長嘉祿：

我回去瞭解一下。

陳議員正德：

現在排在你面前的這些安全帽都沒有貼啊！你們在路上攔檢機車，憑什麼他的安全帽就一定要貼？我可不可以到廠商那裡拿資料，三天後再送給你，你們先不要開罰單？

黃大隊長嘉祿：

事實上我們現在開罰單很少是……

陳議員正德：

不是！大隊長，你現在不要和我爭說你們很少看他們的帽子有沒有貼正字標誌。安全帽合不合格，你怎麼認定？有沒有戴安全帽看得很清楚，你們馬上可以取締。過去很多像 HELLO KITTY 等圖樣的安全帽說不合格，所以不能戴；你怎麼認定它不合格？因為上面沒有貼合格的標籤。如果他今天戴跟你們一樣的東西，你怎麼認定它不合格？或是像你一樣回去找資料？公家機關才有資料，一般民眾隨便在店裡買一頂安全帽，他怎麼認定？當然是看合格的標籤；如果沒有合格標籤，這一頂安全帽算是合法或是非法？

黃大隊長嘉祿：

我想安全帽最主要是要保障民眾的安全。

陳議員正德：

沒有錯！但是你們取締要有相同的標準。為什麼你的員警戴安全帽就不需要貼有正字標示？你卻要求一般的民眾要有，如果沒有的話你就要取締，為什麼？

黃大隊長嘉祿：

事實上我們在整個取締中都是以他有沒有繫帶好安全帽為主，不是檢查他的……

我知道！那是另外一個層次。那是明顯違法的部分，這個則是違不違法有認定上的疑義，這部分必須很明確。你要求很明確，廠商就必須做正確的標示，你怎麼可以不對員警配戴的安全帽做這樣的要求？市長，這樣可以嗎？

馬市長英九：

對，應該也要檢查我們自己安全帽的認證才對。

陳議員正德：

你讓你的員警戴著這五百頂安全帽在路上到處跑，然後去取締別人不合格的。

馬市長英九：

這樣不好，我們改進。

黃大隊長嘉祿：

事實上我們也到摩托車行看過，這一頂也是認證合格的，我不知道當時交通大隊為什麼沒有在帽上貼標籤。

陳議員正德：

是啊！為什麼？王局長，為什麼他們不用貼？

王局長卓鈞：

當然應該要貼，不貼不能戴。

陳議員正德：

現在不能貼怎麼辦？你叫你的員警現在都不要戴或是都不要出勤？

黃大隊長嘉祿：

可能是程序上的問題。

陳議員正德：

那就要追究責任啊！為什麼讓沒有正式合格標籤的安全帽戴在我們員警的頭上，到處去取締別人違法。

黃大隊長嘉祿：

可能是當時交貨時沒有把這一張標誌貼上去。

陳議員正德：

我現在就要請教王局長，為什麼會這樣子？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我們回去把這件事情調查清楚，然後跟陳議員做個報告，不管是採購或是驗收的環節中有什麼問題。

陳議員正德：

這是很荒謬的事情，你不能要求民眾一定要照規定做，但你們員警就可以不必做。然後又戴著不合格的東西去取締人家違法之處，你怎麼向社會交代？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去調查清楚跟您報告。

陳議員正德：

除了調查清楚以外，為什麼當初採購以後不按照規定標示正確的標籤在帽子上，這個原因必須找出來，是採購人員的問題，或是驗收人員的問題，該辦誰就要辦誰。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去檢討並且追究相關的行政責任。

陳議員正德：

好！王局長跟黃大隊長請回座。請教育局長、民政局長上台

市長，這個可能合格，但也很可能是假的，我們希望它確實能夠達到保護的功能，所以認證上一定要很清楚。

馬市長英九：

完全正確。

陳議員正德：

請教兩位局長，為什麼整個多元入學方案裡面必須要提出一些證明，而這些證明基本上都是偽造文書？李局長，你們答覆我多元入學方案裡面，並不是每一所學校都需要老師的推薦函及社區服務證明。

教育局李局長錫津：

不一定，要看學校的簡章如何規定。

陳議員正德：

沒有錯！但是有幾所學校對這些有加分。例如木柵高工有社區服務二十四小時的證明，可以加兩分，還講得過去，但有的學校只要社區服務八個小時的就可以加二十分。學測考得要死，但我剛才提到的老師推薦函，有加到四十分的。

局長，如果我是老師，對我自己的學生而言，如果只是輸家一點點，只要有一張推薦函就可以加四十分，更勝過你考得要死，這樣那公平？當然不是每一所學校都一樣，但是至少在爭取要進入那所學校而言，就會有差別，差別很大。

李局長錫津：

大部分的學校沒有要求，一共有五個條件，四個條件不要求。

陳議員正德：

沒有錯！那都是在特殊條件裡面，但這個特殊條件就有人情包袱。有些人來找我們民意代表，拜託我們蓋一下章，我說請你兒子暑假來服務處幫忙兩個月，薪水我照付，絕對會幫你蓋章。

李局長錫津：

陳議員正德：

服務是沒有薪水的。

陳議員正德：

那都無所謂，至少你確實有來服務。或是到里長那裡參加環保義工，幫忙幾個鐘頭，我蓋個證明給你是應該的，因為你確實有來做。有錢沒有錢是另外一回事，有時候給人家一點車馬費、茶水費，不算過份，至少要有來做。

林局長，這是我們民意代表抵擋得住這樣的人情的壓力，你知道有很多里長是只要你要求，他就蓋章。

民政局林局長正修：

這樣他做證的公信力就會下降。

陳議員正德：

對這種推薦函才有用的學校，他會去查證這一張證明的真實性嗎？

林局長正修：

如果這個推薦函真的很關鍵的話，通常受理的學校應該有負責查證的責任。

陳議員正德：

局長，某某里的里長開給里民社區服務的證明，拿去做入學申請，學校打電話向里長查證，請問里長要說有或是沒有？

林局長正修：

不只是用問的而已，你說做四十個小時，是什麼時候做的？里內是不是真的有這樣的事情？

陳議員正德：

上面都寫得清清楚楚啊！局長，現在家長都幫忙寫好了，什麼時候做，做多少小時，做什麼工作，現成寫好的請里長幫忙蓋個章，里長二話不說就蓋下去了。

林局長正修：

那是家長本身的心態不對。

陳議員正德：

你不能怪家長有這種心態啊！講難聽一點，自從改成多元入學方案之後，所有的學生讀得累死了，還要做什麼社區服務。如果家長的心態能夠適應多元入學方案的話，他也不需要去作假啊！不管他的小孩子在學校當幹部或是在任何的競賽中得名次，如果確實有這種狀況，對小孩子也好。如果他要得到社區服務的證書，他也希望他的小孩子在假日陪著家長到社區裡做社區服務。有這種心態的家長當然不會去找里長蓋章，問題是現在有很多並沒有做，但是找里長蓋章出證明。

林局長，就里長的職權，已經是包山包海了，讓里長做的工作有夠多的。任何的東西要透過鄰里系統的話，就是從里長、鄰長一路出去。大大小小的證明都要里長蓋章，現在連社區服務也是找里長最方便，而且現在每一個里幾乎都有活動中心，要不然到里辦公室，要找人很好找，所以找里長最方便。

林局長正修：

報告議員，我們清理過一遍里長出具證明的事項，大部分都減掉了，只要這一項是新加的。

陳議員正德：

李局長，這種社區服務不但民意代表可以出證明，里長可以出證明，社教團體可以出證明，連社區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都可以蓋章證明。

林局長正修：

效力可能不一樣。

陳議員正德：

李局長錫津：

不是這樣子。

我來說明一下。一開始推動時，確實社區服務的條件較鬆，可能孩子住在這棟大樓，就近替大樓的住戶做服務，只要大樓管理委員會提出證明，學校就從寬認定。因為過去大家沒有這種服務的習慣，等習慣養成之後，我也希望大家能做檢討，學校在認定上要選擇一些較有價值性的項目較好，這一點我們會再來檢討。至於你剛才說開假的證明，可能就要拜託主辦學校抽查一下，萬一抽查到確實是假的證明，將來就要有一個處分。

陳議員正德：

李局長，我剛才跟林局長討論過，里長開的證明，雖然都是家長寫好現成的，請里長蓋章就可以了，但是他死都不會承認那一張是假證明，他怎麼會承認呢？你們等於是陷里長於不義。里長蓋的證明有效，再叫學校向里長查詢學生確實有沒有社區服務。

李局長錫津：

不是要查里長，只是問學生做了什麼服務，他可能會說到圖書館做了什麼，我們再問服務的內容是什麼，如果他講不出來，表不是假的。

陳議員正德：

局長，你的意思是里長、家長、學生三方面要套好招來騙人

陳議員正德：

已經作假了，你又教他如果學校查證時，三方面說法要一致，不能有兩種講法。

李局長錫津：

初期可能會發生這種問題。

陳議員正德：

局長，基本上就是制度的問題，為什麼學校要把這種東西當成加分的證明？你不能怪學生、不能怪家長，更不能怪里長出此證明。

李局長錫津：

現在不是怪這些相關的人，一方面制度固然有漏洞，但開始實施後，希望能就此改變家長、學生、老師的價值觀，使服務成爲一種榮譽、一個社會責任，這樣社會才能慢慢進步。

陳議員正德：

不知是要怪制度不好或是怪我們臺灣人頭腦太好？

李局長錫津：

我想有各種因素，一方面是制度上有缺點，一方面是我們的價值觀念尚需進一步調整。

陳議員正德：

基本上學生如果是班級的幹部，有比賽，有得獎，要作假的機會不大。但問題有很多其他的東西，包括我剛才提到的，老師的推薦函都可以加分。

李局長錫津：

老師的推薦函，其實大部分都沒有要求，如果有的話也是做參考。

陳議員正德：

在招生的申請條件中就有明定，老師的推薦函可以加分。

李局長錫津：

有的可以加分，有的沒有要求只是做參考。

陳議員正德：

雖然這是由各校自由訂標準，但就讓有心、有辦法的家長有漏洞可尋。說實在的，當學校的幹部可以加分的話，選舉幹部時可能大家就要爭得你死我活了。過去是大家有心爲班級服務，現在則是爲了加分，要拼命選上當幹部。這樣會不會造成賄選？

李局長錫津：

這是不正常的現象。

陳議員正德：

你不能說這是不正常，早期大家都願意當班上的幹部，太累了，但是現在可以加分啊！我不當班長、副班長，當個小組長也可以，有「長」就好了，有「長」就可以加分。

李局長錫津：

有的學校已經把範圍擴大了，做過班長的，做過社團幹部，或是做過公共服務，只要有一種就可以加分，我們會來檢討。

陳議員正德：

所有這些加分的項目，當初設計的用意都是好的，目的是鼓勵孩子不要讀死書，如果只是讀書不會有出息，希望他們能多元發展，當幹部能增進跟同學之間的人際關係；參加競賽，他能多一項技能；去社區服務，可以提早跟社區接觸，這些都沒有問題。但是臺灣人太聰明了，總是想盡辦法怎麼樣可以加分。所以爲什麼最近有較多的聲音出來，希望能恢復過去的聯考制度，一試終生，什麼都不用麻煩。

我記得有一位聯絡員抱怨他的兒子最倒霉，三年白老鼠才當

完，又要當三年的白老鼠。因為整個教育制度改變，國中三年當白老鼠，往上升級父是這個梯次輪到他當白老鼠，所以他從國中時代就一直當白老鼠。

現在學生爲了唸一所他比較喜歡或是他認爲較適合的大學，要全省走透透去找大學，找一所環境或是各方面條件適合小孩子唸的，現在的家長真的是很辛苦。以前我們都是笨笨的考，考上那裡就讀那裡，管他那一科是讀什麼，畢業了就去找工作，比較會讀書的想留學就去留學，想唸研究所的就唸研究所，都沒事！今天搞得這樣也難怪家長要用腦筋，因爲實在太複雜了，複雜到家長只好把他的腦力潛能激發出來，爲了小孩的前途，輸人不輸陣，要想盡辦法比人家行，就變成這樣子了！

你說多元入學可能打破一些明星學校的迷思，可能打破聯考一試定終生的弊病，可是家長反而變得更累。家長爲了讓小孩不要輸在起跑點上，任何一個關鍵時刻，他都要想辦法讓他的小孩子高人一等。

市長，除了整個制度面部分，教育局可能要從各個學校限定的條件中做一些篩選，不能無限制的讓學校訂一個很容易造假的條件。至於林局長的部分，我希望不要讓里長爲蓋這個章而傷腦筋，不蓋，人情上講不過去，要蓋，明知道是作假，這對里長來講真的是不道德的事。

林局長，最近國稅局又多了一項讓里長去辦的事情，你知道嗎？五月份要報所得稅，國稅局又派一個工作給里長，即開撫養家屬的證明。不管你的親戚是誰，住在臺南或是高雄，要里長出一個證明確實是在撫養。里長說我連看沒看過他孫子，爲了要減少報稅金，就要幫他蓋章證明。一天到晚搞這種東西，讓里長爲了人情東蓋章、西出證明，弄到最後，明知道這一張是僞造文

書，也只好硬著頭皮蓋下去。

包括今天開始申請的老人生活津貼部分，又要找誰？一定要找里長，否則你的行政系統那有辦法普及到每一戶符合申請標準的住家裡。

林局長正修：

里幹事會送到家裡去。

陳議員正德：

我知道！較不在意的里長會請里幹事一戶一戶去發，但里長總是要改選，找機會，即使再怎麼累也要陪著里幹事一戶一戶去發，順便可以拉一下選票。

林局長正修：

這樣滿好的。

陳議員正德：

滿好？累死了！反正你們有什麼事情就是找鄰長、里長發通知。

林局長正修：

我是說有這樣的里長幫里幹事滿好的，但這是中央的政策，我們一定配合執行。

陳議員正德：

包括自來水事業處，現在每五天停水一天，不是一樣請里幹事去投信箱發通知。

林局長正修：

不是！投單的部分，後來自來水事業處自己派人去送。

陳議員正德：

亂講！今天又輪到我們士林區停水，誰來發停水通知單？絕對不是自來水事業處的人。

林局長正修：

上一次有關於腸病毒的，後來他們自己又有再發一次。平常我們都配合他們來做。

陳議員正德：

該里長、鄰長該做的事情，我想他們不會推辭，但不要任何狀況都要鄰、里長來做。

林局長正修：

這一點我完全同意。

陳議員正德：

市長，我在這裡具體建議一下，就整個里長職權的適當性，整個多元入學方案中，各個學校訂定申請條件的公平性，你必須要讓它彰顯出來，而不是各憑本事或是讓里長疲於奔命。這個部分在各局處之間的聯繫上及協調上絕對要弄得清清楚楚，不能讓這樣的事情繼續發生下去。

基本上卡在多元入學方案的這些學生家長已經夠累了，因為這樣的狀況再讓他們飽受驚嚇。本來就在擔心害怕了，現在又怕里長出證明會出事，嚇都嚇死了。事實上多元入學走到這個地步，到底績效如何還在試驗的階段，好壞未定。總之在這個過程中，希望儘量縮短白老鼠試驗的階段，讓整個制度更公平、公開及合理化。

馬市長英九：

是，謝謝陳議員的指教。

陳議員碧峰：

剛才陳議員提到老師的子弟可以加分加到四十分……

李局長錫津：

不是！那是有老師的推薦。

陳議員碧峰：

我想這也是人之常情。就算要拉一個老師進來，也要找跟自己關係較好的人。但這種現象如果繼續存在下去，一些沒有關係的人永遠沒有辦法進去，所以你們一定要特別重視這個問題。
針對將來每一所學校招考合格老師或是代課老師，必須要建立一套嚴格、公正的制度，否則能進去的人永遠是跟學校有關係的人，沒有關係的人，永遠沒有辦法進去。今天剛好陳正德議員提到多元入學方案，我順便把這個問題提出來反映。

葉議員信義：

市長，現在有所謂的校園自主觀念，學校的人事權也回歸到學校裡面。組成學校的教評會有三方面，一般是教師會、校方及家長會。家長會其實是榮譽的，大概志在參加而已，基本上教師

會占的名額較多，因此要進來的不管是合格老師或是代課老師，就會有人為的因素存在。只要教師會喜歡，他就有可能進來，不管他是教英文或是教數學。

陳議員剛才所提的問題，李局長也承認有這種現象存在，本小組就具體建議，你訂定一個規範，把教師包括代課老師的任用權收歸市政府教育局，這不是干預學校的人事自主權。基本上不管理你教什麼，一定要有合格教師證，要當代課老師也必須實習一年以上，這本來就是一個很死的東西。到了各學校，因為教師會的坐大，在教評會占的人數多，假使是我的學弟妹或是親戚，自然會任用他，基本上他的資格還是符合的；但另一方面，符合資格的，如果不是跟教師會有關係的人是永遠進不來的。市長，你知道有這種現象嗎？要如何改進？

馬市長英九：
我想這涉及到兩個層次，一個是制度面，一個是執行面。這兩個層次都有一些必須檢討的地方。

葉議員信義：

本小組具體建議把人事權收歸到教育局辦理就可以。因為現在已經相當制度化了，你要英文老師，就要有合格英文老師的資格；你要代課老師，也要把學校所缺科目的名額報到教育局來，這樣可以避免有人情包袱。甚至外傳教師會有收紅包的現象，你知道嗎？

馬市長英九：

倒沒有聽說過。

葉議員信義：

你不知道！你也會問我有沒有證據？沒有人知道！沒有人看到！事實上很多人都在說，要送紅包才可以進去當老師。

李局長錫津：

跟你報告，教育的人事，長期以來大家都覺得非常的公平、非常的公開。

葉議員信義：

你的公平就是假設這所學校缺一位國文老師，然後在六、七月時先辦理上網公開招考，結果有一百、二百人來報名，基本資格都有了，但實際運作是在教師會，因為教師會的員額占了教評會的一半以上。

李局長錫津：

這個工作是由教評會在負責，他是得到教師法的授權。過去就是由行政單位統一招考，按照積分去做校與校之間，或是縣市之間的調動，可說是非常的客觀、非常的公正，但是大家還是認為很公平，但不見得合理。現在則是授權到每一所學校去，有他的彈性在。各位提到有一些模糊的地方，的確我們也常常聽到。

陳議員淑華：

剛才葉議員講得很清楚，各學校缺什麼老師，現在都是由各學校自己上網找，每一個人都要去應徵，到時候是由教評會組成的一群人來審核，所以整個權力都由教評會控制。為什麼不能由教育局調查所有學校的缺額，統一上網招考合格的老師，這樣做不到嗎？

李局長錫津：

當然做得到，本來就是這樣做。

陳議員淑華：

沒有啊！現在是由各個學校去招考。

李局長錫津：

自教師法公布之後，把這樣的機制回歸到學校去。如果要教

育局來做，我們樂意做，但是要從法上來解決。

陳議員淑華：

市長，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學校裡有教師會、教評會、人評會，教師會的成員跟教評會、人評會是重疊的。校長呢？有責無權，他不屬於教師會，也不屬於教評會或是人評會。教師會要去審評續任的老師，決定以後，由校長發聘書。有些校長告訴我，他剛到這所學校不到兩個月，馬上就要聘任新的老師。這些聘書是由校長來具名的，但真正要聘任那些老師，校長毫無權利，包括那些老師做得不好，都由人評會來決定。人評會也是他們自己人，所以變成結黨結派。

爲了校長遴選之事，上一次我就跟局長講過了，爲了包學校的工程、爲了包學校的制服、包學校的便當，松山工農的教師會勾結家長會鬥倒校長，換了一位校長。有很多類似嚴重的問題，可是教育局都悶不做聲，也不做處理。

我相信今天在場很多議員都接到很多投書，尤其是市長信箱，你的 e-mail 信箱，接收了很多匿名檢舉信，你就把它丟給教育局來處理。所以遇到有校長遴選，如果這位校長公正不阿，但是有人反對他，反對的人就到市長信箱匿名檢舉他，市長就會要求教育局處理，這樣校長遴選就不會通過，然後換一位校長，這種情形太多了。市長，你都沒有做任何的處置。

馬市長英九：

跟陳議員說明一下，匿名檢舉原則上我們是不處理的，除非有特殊的情況。

陳議員淑華：

你的 e-mail 信箱都是匿名檢舉信啊！你問局長，匿名檢舉的信處理不處理？

李局長錫津：

要看它的內容。

陳議員淑華：

亂講，你怎麼知道他的證據是真的或假的？

馬市長英九：

現在有很多是冒名檢舉。

陳議員淑華：

總而言之一句話，現在教師會被縱容得亂七八糟，大家的匿名信檢舉來檢舉去。市長有相當的責任在，因爲有人檢舉，你們怕議員知道就趕快去處理。

馬市長英九：

過去由校長決定人事的時代，匿名信更多。

葉議員信義：

我們現在不談匿名不匿名的問題。現在整個學校尤其是國中、國小，都變成由教師會在控制，雖然校長是負責人，但是校長並沒有人事權。就像局長剛才所說，這是教師法的規定，不過本小組所反映的絕對是事實。在教評會中，教師會人數一定占一半以上，校方也沒有人。

李局長錫津：

校長也是委員。

葉議員信義：

整個教師的人事權都掌控在教師會裡面，這是一個事實，這個事實是要送紅包。可能你會問本席有沒有證據？不過爲什麼外界會這麼傳呢？所謂無風不起浪，你不要把不法的情形推給法律。惡法亦法，我們也承認，不過真的是有送紅包才能進去當老師的，現在已經惡質到這種程度。市長，你不能坐視不管。

馬市長英九：

我真的很願意管，但我希望你能提供證據。

葉議員信義：

有那麼多的匿名信寄到市長信箱，檢舉某學校要送紅包才可

以當老師，我們不知道你的辦公室是怎麼處理的？

馬市長英九：

跟葉議員報告，我曾經也交辦過這些檢舉內容非常具體的檢

舉匿名信，但是經過查證之後，沒有一樣是對的。所以我們對匿

名信，按照人民陳情的處理規定，原則是不處理的。

葉議員信義：

好！我們相信你有處理。就本小組剛才所提，整個教評會的

人事權都被教師會所掌控，你知道嗎？

李局長錫津：

不是教師會，而是學校的教評會。

葉議員信義：

局長，你跟市長報告一下，人評會跟教評會是如何組成的？

李局長錫津：

教評會是依據教師法所組成，教評會所做的是決定老師的新

聘、續聘、長聘、短聘、停聘。

葉議員信義：

我知道，這些委員是如何組成的？

李局長錫津：

裡面有老師的代表，有行政的代表。

葉議員信義：

有幾位老師代表？

李局長錫津：

十三位到十五位，另外規定要有家長代表。

葉議員信義：

幾位？

李局長錫津：

大概是一席。

葉議員信義：

校方有幾位？

李局長錫津：

其他都是學校的人。

葉議員信義：

局長，你不要模糊焦點了。我是問教評會中有老師資格，代

表教師會的有幾位？

李局長錫津：

學校中除了職員之外，包括校長本身也有老師的資格。

葉議員信義：

校長是代表校方，教評會中是不是教師會的人最多？

李局長錫津：

當然是老師較多。

葉議員信義：

所以外傳送紅包難道不是事實？

李局長錫津：

有傳聞，但是我們沒有查到過。

葉議員信義：

市長，請你認真重視這個問題。

馬市長英九：

會！

葉議員信義：

這個問題就丟給你處理，要不要處理，你們自己決定，以後我們會抓到證據給你們看。

李局長錫津：

有證據我們一定辦到底。

馬市長英九：

我想不光是有證據，只要有線索我們就可以處理。

主席：

時間暫停，休息十分鐘。

主席：

大家請就座，現在繼續市政總質詢。

陳議員淑華：

主席，權宜問題，今天怎麼沒有看到歐副市長來？也沒有請假單。

主席：

明天舉行萬安演習，今天他代替市長擔任指揮官預演。

陳議員淑華：

沒有請假單嗎？

主席：

有請假。

陳議員淑華：

不要等我們問了才把請假單拿出來，每次都是這個樣子，請假單應該放在我們桌上才對。

主席：

以後只要有官員請假，議事組就要把請假公文發到議員研究

室或是議事廳，這一點不能疏忽。

請市長。

陳議員碧峰：

市長，臺北市這幾年經過你的指正，治安有沒有改善？

馬市長英九：

有！

陳議員碧峰：

我這邊有一個數字，八十八年刑事案件有四萬八千八百二十一件，八十九年有五萬三千二百一十件，九十年更增加到五萬六千六百三十五件。從這個數字看起來，顯然是沒有改善。

馬市長英九：

因為刑事犯罪不見得跟治安有關，譬如偽造文書、侵占、詐欺。

陳議員碧峰：

你講的是暴力事件。

馬市長英九：

暴力犯罪跟竊盜；暴力犯罪包括了七種犯罪，竊盜當然只有一種，這一類的犯罪對於治安就有很大的影響。甚至於有一些暴力犯罪，像家庭暴力對於整體治安來講，影響也沒有那麼大。

陳議員碧峰：

數字只是一個表示而已，據我瞭解，很多小案子都被分局或派出所有意隱瞞掉了。

馬市長英九：

現在不會，凡是報案的都有三聯單。

陳議員碧峰：

就我服務處而言，就會有這樣的經驗，到了派出所報案，因

為管區員警跟我們也很熟了，有時候他就說算了、算了，這個不要報了，反正查也查不出來。當事人也基於花錢消災，就不報案了。

馬市長英九：

照這樣子講，整體的案子應該會減少才對。

陳議員碧峰：

所以總加起來一定不只這個數字。

馬市長英九：

如果我們真的想吃案的話，應該更努力一點把數字降下來不是更好看嗎？

陳議員碧峰：

這些數字已經是降到最低了。

馬市長英九：

譬如暴力犯罪，現在還在增加，他們都沒有隱瞞，該講就講了。至於竊盜犯罪，有的時候有降低。我每天都在看犯罪統計數字。

陳議員碧峰：

今天我不是要跟你討論案子的多少，只是有些案子是陳年老案，永遠沒有辦法改善，我覺得很無奈，譬如汽機車的竊盜案，以及最近常常有人被騙錢，怎麼騙法？有一個年輕人想買一支手機，也許市面上要一萬元，可是報紙上刊登只要六千元，四千元的差價是讓人很心動的，於是透過報紙跟對方連絡，對方要他匯六千元，他就匯了六千元，可是電話來了說沒有匯進來，於是繼續匯，直到匯了十幾萬元，所有的錢都匯完了，手機也不知道在那裡，類似這種案子太多了。

馬市長英九：

像這種案件對治安影響不大，因為他是詐欺，所以一般人聽到之後要小心，不要上當。

陳議員碧峰：

你說這種案子就沒有關係嗎？

馬市長英九：

不是沒有關係，我們也要查。我們現在講到治安，往往跟所有的刑事案件劃上等號，這是有問題的。譬如有人被偷，有人被搶，你聽到之後心裡會恐慌，這個就影響到治安。或是有人被恐嚇，這是會怕的。

陳議員碧峰：

我瞭解。被偷的案子也滿多的，像最近有朋友剛買來的機車停在外面，一下子就不見了。其實用心去查的話，這種案子是有辦法破的。甚至坊間大家在閒談當中，某個人就是專門幹這方面的工作。大家都知道，為什麼就只有警察不知道呢？

馬市長英九：

應該不會，事實上我們都相當注意汽車跟機車的竊盜案，尤其是機車，它是竊盜案件中數量最大的。因為我們持續注意的結果，這幾月下來，機車的竊盜有下降的情形。

陳議員碧峰：

我今天所要討論的，類似這種案子要從各方面去瞭解、追蹤，甚至警察人員可以直接找道上的朋友去瞭解、去追查。可能有些警察認為這方面的績效不是很多，所以他們不大願意去管這方面的，或是有些道上的朋友也不大願意提供這方面的訊息給警察。但我想這並不是沒有辦法處理，而是要多花一些心血從多方面去處理。只要警察用心，認真去查的話，應該可以減少這方面的案子。

馬市長英九：

不但要加強查，最好是成立專案，找人滲透到這個集團裡直接清查。我常常聽說某人跟這方面很熟，甚至有人車子丢了，他不找警察，直接找道上的朋友去找出來。所以只要警察用心去辦案的話，應該是可以查得到。

過去我曾經跟朋友聊天，有關口音方面，譬如北部有北部的口音，南部有南部的口音，山東有山東的口音，湖北有湖北的口音。從電話當中或是對談當中，我們可以瞭解這個人可能是那裡人，因為鄉音多少含一點他家鄉的口音，難道警方不能就這方面建立起一套具體的、有系統的資料出來？請警察局王局長上台。

像上回發生白曉燕的案子，當時我當國大代表，去探視白冰冰時，她會說過，也許從對方的口音可以找出兇手是那裡人。我想警方應加強建立這方面的資料，不知道王局長是否能著手建立相關的資料？

王局長卓鈞：

你講口音方面的資料，我們回去要研究一下，因為你猛一提

出來，我從來沒有想過要建立口音資料這個問題。

陳議員碧峰：

不是建立資料，而是找一些對口音方面比較敏感的，一聽就聽得出來這個人大概是某個地方的人，大概是雲林人或是彰化人。就臺灣來講，每個地方的口音都不大一樣。

王局長卓鈞：

謝謝你的指教，這方面我們有。以前我們在偵辦恐嚇勒索時，如果發現對方有那方面的口音；因為現在犯這種案件的人年紀

是，陳議員碧峰：

是，警察加強追查絕對是應該的。

都比較輕一點，你剛才講如湖北音、四川音等鄉音比較重的，已經很少了，如果有的話，我們會馬上找能夠瞭解的人，我們會注意這個問題。

陳議員碧峰：

我想多少還是可以從這裡面找出少數幾句他原來家鄉的母音，譬如北部來講，士林跟社子地區的口音就不太一樣，不知道局長有沒有注意到？

馬市長英九：

我的閩南語段數還沒有那麼高。

陳議員碧峰：

我想警察要有這方面的人材，多少可以從電話中辨識對方是那個地方的人，對整個刑事案件的查獲應該是有幫助的。

馬市長英九：

有這種能力是絕對有幫助的，謝謝你的指教。

陳議員碧峰：

王局長請回座，請自來水事業處蔡處長、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胡處長上台。

請中控室播放一下照片。

這一張照片雖然有一個平臺，但是下面有一些小水池水非常

的髒，底下是一個自來水處的集水區。下一張照片，水池的上方是一個污水的加壓站，為什麼有那麼多的髒水？我懷疑是加壓站漏出來的，可見污水加壓站的水還是會漏到集水區裡面。

下一張照片，在相片中可能看不出來，房子旁邊有一條水溝在漏水，這一家好像是餐廳，水就直接從旁邊漏出來，直接到集水區裡面去。

下一張照片，這裡是廣興里的一個加壓站，對岸有些污水集中到這裡來，雖然加壓站集中了污水，再把污水打到外面去，但

是因為加壓站不見得很健全，有時候機械會故障，污水無法打出去，於是任污水到處漫流，後來加壓站旁邊打通了一條水溝。

下一張照片，這個地方是加壓站的對面，隔了一條馬路，水溝的水直接排到這邊來。如果加壓站故障的話，污水就直接往這邊流，流出去，後面就是自來水的蓄水池。

從這些照片看來，整個集水區污水的處理仍然做的不是很完善，雖然有污水排放管，但因為山區起起落落，高的地方必須要靠加壓站把水往上送。機械這種東西常常會故障，往上送有時候壓力太大，結果把管子弄破了，或是有某些東西堵住了，水打不出去。這些都是當地居民向我投訴的，他們告訴我，有時候打不出去，就直接打一個洞，自然排放出去，所以自來水的集水區還是會有污染存在。處長，有無改善的方法？

自來水事業處蔡處長輝昇：

這是在直潭壩那一邊的取水區，這個污水是屬於水利署的水源特定區管理局在管理，我們會反映這個現象，請他們立即處理。

陳議員碧峰：

這是不是屬於衛工處的？

蔡處長輝昇：

這不在臺北市。

陳議員碧峰：

胡處長請回座。

污水是由那一個單位處理？

翡翠水庫管理局郭局長瑞華：

歸水源特定區管理局管理，現在是屬於水利署。

陳議員碧峰：

屬於中央？

郭局長瑞華：

對！

陳議員碧峰：

因為這跟大家有切身的關係，所以這個問題必須提出來討論一下。可能自來水事業處無法管到這方面的事情，但既然是大家共同飲用的水，我們就有責任來維護水源的乾淨。

我聽當地的居民講，這裡污水常常打不出去，怎麼辦？就直

接放流到集水區去，所以集水區裡面的水不見得是乾淨的，多少有一點污水。因為集水區太大了，少許的污水可能一下子檢驗不出來。

再看下一張照片，整個山區裡有很多別墅、集合住宅，因為量大，應該有設置一些固定的污水管線。

下一張，這是住宅比較集中的地方，有設置管線；但比較偏僻的地方，如山區裡的違章建築應該就沒有這方面的設備。

剛好最近大家都在談論水的問題，對於飲水衛生方面，大家應該相當的重視。整個集水區的管制，有機會你們要多向管理局反映。

陽明山地區自來水加壓站在作業時也常常發生故障，不管是往上打或是往下排，尤其是往下排，有時候會產生真空的狀況，水管因為真空狀況，壓力太大而破裂，我想污水也會有這種現象，所以蓄水池裡面多少會有污水滲入。雖然這不是自來水事業處的責任，但請水處或是相關單位多多向管理處反映，畢竟這關係到大家飲用水衛生的問題。

蔡處長輝昇：

會的，我們一發現就跟他們反映。

陳議員碧峰：

請看下一張，這些都是違章及零零星星的住宅，距離都很遠，這些住宅不見得都有污水管。

下一張，我發現這一條從山裡流出來的小溪流水量還滿充沛的。

下一張，甚至當地人說是否有必要限制用水，因為山區的水看起來還滿多的。

馬市長英九：

山區的水看起來很多，其實很少，因為現在南勢溪、北勢溪加起來的水不過一百多萬噸，別的溪比它更小，而且溪水的水質也會有問題。即使是有，我們也取不到，目前恐怕還是要靠水庫跟南勢溪的水。

陳議員碧峰：

當然水處對此比較專業，我們也沒有什麼數據可以跟他們辯論，只有聽水處的。但主要是翡翠水庫上游集水區污水的問題，一定要嚴格來管制。包括之前的北宜快速道路也造成了很多污染，這方面你要嚴加管制跟取締。尤其坪林山區住了很多居民，過去還有人在那邊養豬，現在應該沒有了，雖然我們管不到，但最好能和管理處聯合成立一個監督單位，來管制污水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其實水源特定區我們管得到，而且翡翠管理局每天都在管，譬如北宜快速道施工時有些廢水會排進水庫，後來我們建議他建一個污水池，他也都做了。

陳議員碧峰：

我現在擔心的是污水管加壓站的問題，有時候距離太遠打到了，甚至有山區高度相當高，往往有時候污水管破裂或是機械壞了，污水排不出去，於是讓它自然流，自然流的結果就是流到集水區裡面。我想這些問題必須要重視，畢竟這跟大家飲水有切身的關係。

馬市長英九：

是，完全贊成。

陳議員碧峰：

請再看下一張照片，蔡處長，你知道這是什麼嗎？

蔡處長輝昇：

這是我們取溫泉的地方。

陳議員碧峰：

是我們水處的嗎？

蔡處長輝昇：

對！

陳議員碧峰：

旁邊有一根管子，做什麼用的？

蔡處長輝昇：

我們會接一些水進來，因為從下面上來是氣，必須要灌水進來才變成是溫泉水，然後送到用戶或是飯店裡。

陳議員碧峰：

除此之外，還有幾個溫泉的集水處？

蔡處長輝昇：

山區下來有四個，就是溫泉氣出來跟水混合的地方。

陳議員碧峰：

溫泉本身是氣體，然後把水灌進去？

蔡處長輝昇：

對，變成溫泉水，然後送出去。

陳議員碧峰：

可見這個水管的水必須要相當的乾淨。

蔡處長輝昇：

對，要混合一些水進來，但這些水並不是純粹的自來水，因為自來水必須要經過處理。

陳議員碧峰：

這些水必須是非常乾淨，畢竟是大家洗澡要用的。

蔡處長輝昇：

對，水跟氣結合起來，要檢查合格才能讓他用。

陳議員碧峰：

剛才那一條水管我到現場勘察了一下，沿線照了一些相片，請繼續看下去。

順著溪谷有很多水管，其中有一條就是剛才那一條接下來的。下一張，裡面的管線錯縱複雜，底下還有一些小溪流排放。下一張，這裡很多管線，有些是排放出去的，有些是打上來的。這是位於泉源路那裡，有很多溫泉旅舍或是住家也都使用這些溫泉管線。

下一張，這是溫泉股，是不是屬於我們水處的？

蔡處長輝昇：

對，只有這個分處有溫泉股，特別管理溫泉的部分。

陳議員碧峰：

下一張，這是一家餐廳，剛好在溫泉股的對面。下一張，因為那個地方有一段路無法進去，最後看到的水好

像是從這邊接過去的。
蔡處長輝昇：

這不是我們的溫泉水。

陳議員碧峰：

確定嗎？

蔡處長輝昇：

因為許副處長管過陽明分處，他說這個不是。

陳議員碧峰：

如果是由這裡抽上去加在溫泉裡面的話，問題就嚴重了，因為這個水看起來滿髒的。

蔡處長輝昇：

陳議員，我們的溫泉水一段時間就要檢驗，這個水要合乎標準。目前我們並不是抽這個水。

陳議員碧峰：

但我從上面一路照下來，雖然還有一個死角沒有照到，但是那裡的管線剛好就是這個管線的大小。我不知道我們那些水是從那裡抽進去的？

蔡處長輝昇：

我們在上面築了一個壩，稍微攔了上面的水，而且做了兩隻三英吋的排水管，可以把上面家戶來的污水排掉，所以我們取的水並沒有這些污水在裡面。

陳議員碧峰：

如果水是由這裡抽上去的話，顯然這裡的水不是很乾淨。這個溪谷上游還有很多家戶廢水的排放。

蔡處長輝昇：

所以我剛才講過，我們爲了取這個水，上面有兩戶說他有污

水管，我們特別做了兩隻管把他的污水管引開，所以我們取的水並沒有那兩戶的污水。一個月前做好時，我們就測過這個水質，符合標準我們才開始使用。現在陳議員提醒，我們會再要求溫泉股去測溫泉水的水質是否符合標準，我們會經常監控的。

陳議員碧峰：

是你們自己去測水質有沒有遭受污染？

蔡處長輝昇：

是，我們有一個水質中心。

陳議員碧峰：

環保局有沒有會同來測？

蔡處長輝昇：

沒有，我們是環保署認證的實驗室，水質中心本身就可以測出來，所開出的測試報告是有公信力的，但我們也歡迎環保局再來測。

陳議員碧峰：

因為這關係到大眾的衛生。

蔡處長輝昇：

沒有錯，這個很重要。

陳議員碧峰：

除了溫泉股本身來測水質的乾淨與否之外，是否有配合其他單位處理？

蔡處長輝昇：

環保局好像是不定期的對我們供應自來水的點抽測，從過去到現在這個工作一直持續在進行。

陳議員碧峰：

環保局也有來測過？

蔡處長輝昇：

溫泉部分我不那麼確定，但自來水的部分，環保局定期會找幾個點來測水質。

陳議員碧峰：

請環保局沈局長上台。

局長，剛才我們提到溫泉水水質是否乾淨的問題，環保局是否能配合溫泉股來做抽查？

環境保護局沈局長世宏：

北投溫泉谷旅館、餐廳的排水，我們有取過樣，同時也跟原來的水質比較，我們還是希望它將來納入污水下水道系統會比較好。

陳議員碧峰：

不是排出去的，而是進來讓大家洗澡用的溫泉水。

沈局長世宏：

進去的部分，因為它本身就是比較特別的水，水質上就是鹹性比較高。

陳議員碧峰：

當然是有鹹性，但到底符不符合衛生標準？

沈局長世宏：

要看它的生菌數，所以要另外做檢測。

陳議員碧峰：

你們過去有沒有參與檢測？

沈局長世宏：

過去我們是從排水的角度來看，抽進來的部分沒有。

陳議員碧峰：

不管怎麼樣，現在也沒有辦法澈底去清查水管是不是通到那

裡。是不是一個禮拜之內，請環保局或是衛生局等相關單位澈底

清查清楚，到底是不是這邊的污水抽上去的。

陳議員淑華：

處長，我們陳議員這麼辛苦的照了這些照片，你知道地點在那裡嗎？

蔡處長輝昇：

這個點是在我們溫泉辦公室……

陳議員淑華：

你知道嗎？溫泉股對面嘛！

蔡處長輝昇：

辦公室那邊我知道，但是上來這一段我並不清楚。

陳議員淑華：

這一段你完全不知道。現在溫泉要不要收費？

蔡處長輝昇：

我們溫泉有收費。

陳議員淑華：

如果他們自己私接的話，有沒有取締？

蔡處長輝昇：

要取締。

陳議員淑華：

有沒有取締過這一件？剛才陳議員講了半天，你也答不出來

蔡處長輝昇：

這一件我不清楚，要再查證。

陳議員淑華：

議員在問時，你們又要回去查證。這一件有沒有取締？

蔡處長輝昇：

有！

馬市長英九：

但這一件有沒有私接臺北市的溫泉，要去查才知道。

陳議員淑華：

不知道是不是私接臺北市的溫泉，你怎麼知道有取締過？

馬市長英九：

他有取締過的是私接的。

陳議員淑華：

我在問這一件。

馬市長英九：

這一件是不是私接，我們現在不知道，所以可以去查，如果是私接就可以取締。

陳議員淑華：

陳議員講的很清楚，就在你們辦公室正對面的這一間，你們竟然不知道有這件事，也不知道他是否有私接。

馬市長英九：

如果他有申請，我們就有案，當然不會取締；可是如果他沒有申請，私接的話，私接的溫泉是屬於臺北市管轄的，我們就要取締了。

陳議員淑華：

你們取締過嗎？

馬市長英九：

這一件案子有沒有取締？

馬市長英九：

這一件不曉得是不是私接的啊！

陳議員淑華：

議員問了半天你們都不知道。

馬市長英九：

我們光看這個圖看不出來。

蔡處長輝昇：

我今天第一次看到這個圖。

陳議員淑華：

就在你們辦公室的正對面都不知道，你說會有取締的工作，讓我坐在這邊聽的人都聽不下去了。雖然我不是士林、北投區的議員，可是我常常去洗溫泉，今天聽到你們回答的態度會讓人家很害怕，因為你們搞不清楚那些溫泉業者的溫泉是乾淨的，是你們供應的。偷接溫泉水的業者，就在你們辦公室的正前面，你們都不知道？

馬市長英九：

如果是我們自來水處所核准供應的，我們當然知道。

陳議員淑華：

我問你這一件嘛！你不要提到其他的案子。

馬市長英九：

如果這一件私接的是我們的溫泉，當然可以取締，可是我們光從圖片上無法判斷。

陳議員淑華：

就在你們辦公室對面，你怎麼會用不知道這件事情來回答呢？就好像我們常講，大家都知到那裡有賭博，那裡有娼妓，就只有警察不知道。現在是大家都知道誰在私接溫泉，就只有自來水

處不知道。
馬市長英九：

他接這個管本身的行為，如果是核准的，就是合法的；如果没有核准，就不合法。不過從外觀上你無法一眼看出來。

陳議員淑華：

市長，就講這一件，你不要繞來繞去。

馬市長英九：

我知道，從外觀上無法一眼就看出來。

陳議員淑華：

剛才我問這是不是我們自來水處的，你說不是，就是私接嘛！我們不知道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市長，做事情要有擔當一點，就在你們辦公室的前面。

馬市長英九：

這還沒有發生擔當的問題。

陳議員淑華：

顯然不是自來水處有人縱容就是勾結。

馬市長英九：

這個結論稍微快了一點，因為還沒有查過不知道。

蔡處長輝昇：

報告陳議員，我們一定會依照這個相片來查證。

陳議員淑華：
你們又是要等議員檢舉才回去查證，你們自來水處的人是在做什麼的？議員這麼辛苦的去照了那麼多照片，乾脆薪水給議員

好了。陳議員已經拿出物證確鑿的照片給你們看，還答不出來，又說要帶回去查，不知道你們市政府在做些什麼。

馬市長英九：

報告陳議員，你剛才不讓副處長講話，我把他的話轉述一遍。從圖上來看不能確定接的是不是溫泉，如果是，又是我們市政府轄區內的，是可以取締的。但是一定要我們到現場看過之後，看它的管子通到什麼地方才知道。

陳議員碧峰：陳議員，副處長曾經在陽明山管過溫泉，請他說明一下。

自來水事業處許副處長培中：

我們辦公室前面的餐廳有向我們申請溫泉，他在橋的旁邊有一個五噸不銹鋼的桶，我們的溫泉水送到那邊，然後再接到他的浴室裡。

至於剛才看的照片，從溪底下抽上來的部分，因為他的面積非常大，原來是要經營一個農場，水打上去是不是另外做澆花或是灌溉樹木使用，我們就不太瞭解了。

陳議員碧峰：

剛才照片中抽水機在抽的地方，昨天我去的時候機械還在發動。你是說不確定抽到那裡去？

許副處長培中：

我們有一條管是配在那一條溪的上面，接的是山上下來的汎流水，我們都有檢查，那個水非常乾淨。

陳議員碧峰：

現在空口無憑，大家也講不出什麼，是不是我們找個時間會勘一下，看看那個管子抽的自來水通到那裡去。禮拜四上午可以

嗎？

馬市長英九：可以，我們配合跟議員一起去會勘，如果是違法的我們就取締。

陳議員碧峰： 禮拜四上午十點半。

蔡處長輝昇： 我們再跟陳議員約地點。

陳議員碧峰：

如果真的把污水混在溫泉裡面就太不道德了。

馬市長英九：

對！

王議員博豐：

剛才陳議員講要去會勘那一個很奇怪的水池，處長你敢不敢去？市長敢不敢去？每一次我們會勘都說要去，可是沒有人敢去，大家都躲起來了，然後叫那些基層承辦人員去被叮得滿頭包。請你們拿出一點勇氣、魄力跟擔當。

陳議員淑華：

禮拜四會勘每一個人都要去哦！市長去不去？

馬市長英九：

對不起！我的行程都已經排定了。

陳議員淑華：

處長呢？

蔡處長輝昇：

至少副處長會去。

陳議員淑華：

又丟給副處長，到時候你又搞不清楚。禮拜四下午本小組還

會繼續質詢。

陳議員正德：

蔡處長，不管是自來水或是溫泉水，我們都很擔心它的來源到底乾不乾淨。從這一次的限水，我們發覺到喝你們的自來水也會拉肚子，也有問題。也許你們會說從翡翠水庫送出來的水都經過檢查，可能是用戶的管線出了問題。處長，在未經過鑑定之前，誰都不敢講原因爲何。

蔡處長輝昇：

沒有錯！

陳議員正德：

到目前爲止，有可能是負壓的關係，或是因爲管線破損吸了污泥或是其他污染源，所以你不能把所有責任都推給住戶。請法規會陳主委上台。

主委，現在還沒有辦法釐清責任是在自來水處或是住戶吧？

法規會陳主任委員清秀：

這要看自來水事業處查證的結果，到底污染的地方在那裡。

陳議員正德：

主委，但媒體訪問你時，你不是這樣講的，你說最好應該有公正的第三者。

陳主任委員清秀：

根據行政程序法規定，行政機關本來就應該公正去調查。

陳議員正德：

雖然我們儘快幫忠恕社區清洗水塔，更換老舊管線，但是臺北市還有多少老舊的管線？我們更換的速度一直非常的緩慢，所以整個地表下，這些管線到底出了什麼問題，很少有人知道，都

是出了狀況才知道。

陽明高中旁，水漏了好幾天，叫都叫不到人，忙得不得了，只有六、七個人，士林、北投地區都跑不完。中正路我的服務處旁，十二點鐘就通知你們漏水，三點十分人才到，還是特別從陽明山調人趕過來，水白白漏了三個小時，帳要算誰的？

蔡處長輝昇：

如果我們來維修慢了，應該算是我們的責任。

陳議員正德：

但是你們的人一來就先喊累死了，已經好幾天沒有睡好了。

蔡處長輝昇：

只要發現漏水，沒有迅速來維修，就是我們的責任。

陳議員正德：

讓民眾眼睜睜的看水白白流了兩三個鐘頭。

蔡處長輝昇：

我們很不希望看到這種情況。

陳議員正德：

這是漏出地表的，藏在地表下的不知有多少。

蔡處長輝昇：

我們會再改進，再縮短這個時間。

陳議員正德：

處長，需要改進的地方很多。民眾喝到污染的水，你說責任應分表前跟表後，事實上對住戶來講不盡公平。連市政府自己該負擔表前的部分都沒有辦法完全處理好，你要求住戶表後的部分要自己弄好，沒有道理。今天住戶吃了水，出了狀況，不管是那一部分的責任，出了狀況是事實，你還要分表前跟表後。而且在未鑑定表前或是表後出了問題之前，你就先把那一套法令提出來

，表前的誰該負責，表後的誰該負責。

陳主任委員清秀：

這要更正一下，應該是區分公共水管的部分跟用戶水管的部分。

陳議員正德：

處長講表前表後啊！

蔡處長輝昇：

我沒有講表前表後，從配水管之後進來的都是給水管，給水管是用戶的財產。配水管是水處舖設的，我們都有財產登記。

陳議員正德：

既然給水管是用戶的財產，你憑什麼去換用戶的財產？因爲他出了狀況，所以政府花錢去幫他換？你用公務部門的錢幫他清水管，幫他換水管，財產是屬於誰的？

蔡處長輝昇：

由於發生污染事件……

陳議員正德：

所以一定要出狀況你才會幫他換嘛！

蔡處長輝昇：

最主要是要趕快恢復用戶的正常用水，因爲不能一天沒有水

陳議員正德：

就是市民要犧牲，市政府才會用公家的錢去幫他換，這怎麼叫做市民的財產？

陳主委，市政府幫忠恕社區換的那些水管，算誰的財產？

陳主任委員清秀：

照自來水法及營業章程的規定，公共水管是給水管的部分，

至於從給水管、配水管過來的進水管是屬於用水設備，表前我們是免費幫他維修，因爲如果有漏水是屬於……

陳議員正德：

陳主委，市政府幫住戶清理及更換他自己需負責清理、更換的水管，財產要算誰的？

陳主任委員清秀：

應該是我們免費幫他處理。

陳議員正德：

有那麼好的事情？

陳主任委員清秀：

照我們的法令規定，我們只負責到公共水管的部分。

陳議員正德：

沒有錯！陳主委，出了狀況，說是市民的財產，要自己負責。又說因爲出了狀況，我只好幫你更換，換了要算誰的財產？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我從旁邊聽了你的對話，我知道你的意思。不過有一點很重要，忠恕社區發生污染事件之後，屬於一種緊急狀況，我們要趕快解決問題，這個時候不去討論它的所有權是誰。

陳議員正德：

市長，這個我們都清楚，但是當發生狀況時，你爲什麼要去分那個部分是住戶自己負責的，那個部分是市政府負責？

馬市長英九：

從我們後來採取的行動，沒有考慮這個因素，直接就去做了。但是如果沒有緊急情況時，還是要把財產權分清楚。

陳議員正德：

這個部分可能涉及未來國家賠償的問題，所以你要分表前表

後、公共配管的部分、私人用管的部分，到時候也許你又要提出另一套說辭，說這是住戶自己的事情，該洗的、該換的都幫你們做了，跟市政府何干？難道市民是白拉肚子嗎？你怎麼去鑑定責任呢？

蔡處長輝昇：

我們還是要呼籲民眾定期清洗水池、水塔，如果發現給水管線有問題的話要儘快處理，或是通知我們。

陳議員正德：

發現有問題前，身體先出狀況了。

蔡處長輝昇：

在建築線裡面，假如用戶發現漏水的話，隨時通知我們，我們願意幫他處理，就是希望把可能產生的問題降到最低。但是給水管線確實是用戶的財產。

陳議員正德：

所以你現在是花公家的錢換用戶的舊財產，給了他新財產。

蔡處長輝昇：

現在主要是趕快恢復讓用戶有正常的用水，因為能夠正常供水是最重要的。

陳主任委員清秀：

營業章程規定，他如果要申請裝設進水管、進水設備，必須要用戶自己出錢，我們這一次可能是基於一種愛心，幫他們免費服務。

陳議員正德：

好！陳主委，你的愛心很好，我就請你再發揮一下愛心。

蔡處長，今天是輪到第二區限水，也就是士林地區限水。社子島地區從一開始限水，就被你們水處騙了一次，到底社子地區

是劃跟士林區一起，或是另外一區，直到後來你們才又發了一張通知，社子地區是跟市中心一起限水。我看到之後很感動，社子島二、三十年來，第一次被當做市中心。社子島的居民也很感謝你，從這一次停水才知道他們從三流的變成一流的。停水的話，社子島一定先停，如果是建設，以後再說。

這一次停水有一個現象很奇怪，停完二十四小時，凌晨四點就應該供水，請問一旦供水後，可不可以馬上啓動馬達？

蔡處長輝昇：

因為我們轄區相當的大，所以有些管線末端，到的水會稍微慢一點。

陳議員正德：

蔡處長，你有沒有跟住戶講，因為你是管線末端，所以供水會較慢到？從來沒有聽過耶！

馬市長英九：

一般性的有，沒有針對某一戶講。

陳議員正德：

一般性的是指誰？那裡是管線末端？水處跟誰講過你家是管線末端？

蔡處長輝昇：

我們幾次停水，因為在管線末端的部分會比較慢供水，這已行之多年……

陳議員正德：

這個叫正常現象，你家的馬達燒壞了是你家的事？

蔡處長輝昇：

我們是說等水來時馬達才啓動。

陳議員正德：

你跟人家講四點會供水，而管線末端水較慢到，幾點會到？

不知道！

蔡處長輝昇：

要看管網的狀況。

陳議員正德：

對啊！那他家的水該幾點到？四點十分還是五點？六點還是十點？

蔡處長輝昇：

第一天恢復供水較慢。

陳議員正德：

為什麼？

蔡處長輝昇：

後來我們馬上檢討原因，為什麼供水比較慢，因為社子島比較偏遠，所以決定從第二輪開始改變……

陳議員正德：

跟延平北路七段雙和水療館用水有沒有關係？

蔡處長輝昇：

沒有特定關係，因為我們是一條管線通過去整個供水。

陳議員正德：

一家水療館裡面要用多少水？

蔡處長輝昇：

要看他個別用戶的度數。報告陳議員，我們後來改變，從十點半就啓動供水了。

陳議員正德：

處長，第一天限水以後，應該是四點開始供水，可是到了五點多，水不見了。

蔡處長輝昇：

因為大家都同步開水籠頭的話，水是真的會不夠。後來我們覺得這樣不行，改變從凌晨十二點半，把百齡橋的水開出去先送社子島，所以現在是把社子島的供水列為第一優先，等到三點多，士林北投線開始打水時，再整個供水過去。

我要跟陳議員說明，第一次社子島確實比較慢恢復供水，但是我們就馬上改進。

陳議員正德：

因為你供水慢到，他們的抽水馬達壞了，誰負責？

蔡處長輝昇：

我們一直呼籲民眾，抽水馬達要等到水到了才能抽水，否則會……

陳議員正德：

你什麼時候跟住戶講了？這個叫常識？社子島居民比較沒有常識，你說四點水會來，我就傻傻的在四點抽水。

蔡處長輝昇：

這種停水是大規模的停水，沒有辦法在四點時，整個大區域裡面的人同時都有水，這一點是有困難，但是我們已經盡我們最大的力量，把差距的時間縮短。

陳議員正德：

你盡了你最大的力量，問題是你何時跟管線末端的居民講過，大概幾點水才會到？

蔡處長輝昇：

因為這個時間本身也是相當變動的時間，所以我們的管網是全力來調配……

陳議員正德：

社子島雖然是劃在市中心停水區範圍，但復水時仍然是第三流的。

蔡處長輝昇：

報告陳議員，現在都是最早復水。現在是十二點半就把百齡橋的水送過去……

陳議員正德：

很感謝你！但你的動作都是有狀況才做處理。

蔡處長輝昇：

因為整個管網相當的大，我們從第一輪停水後得到經驗，馬上就做調整。

陳議員正德：

社子島的居民就該死，所以第一輪先做你的試驗品，試過知道滋味，第二輪你才乖乖的供水。

蔡處長輝昇：

不是這樣子，確實因為管網相當大，就像省自來水公司在桃園地區一樣，第一天停水以後，有些地區三天以後水才到，所以第二循環他馬上調整……

陳議員正德：

處長，比要比好的，不要比比我們還差的。

蔡處長輝昇：

所以我們內部不斷的檢討，一發現有民眾……

陳議員正德：

陳主委，因為自來水處水慢送到，居民不瞭解，因而使抽水馬達抽壞了，誰負責？

陳主任委員清秀：

因為供水合約是一個契約關係，如果有約定的債務不履行，

可能要負債務不履行的損害賠償責任。

陳議員正德：

你可不可以講得簡單明瞭一點？我是聽得懂，但是記者照你唸的寫出去，民眾看得懂才怪。

陳主任委員清秀：

因為民法的規定，債務人必須要有故意過失可歸責的時候，才要負損害賠償責任。本案他因為在管線末端，以致於自來水雖然已經供應了，但是他沒有收到，算不算是不可歸責，可能有一點爭議。

陳議員正德：

凡事和市政府有關係的，陳主委的意見都是說還有爭議，責任待釐清。市長請你來當法規會主委實在很有用，我看要向你們要求一些補償也很困難。

陳主任委員清秀：

不會啦！我們會兼顧情、理、法。

陳議員正德：

蔡處長，五月八日你們將用水量比較大的用戶停水，你們今天討論的結果是怎麼樣？

蔡處長輝昇：

我們今天是邀請業者來表達他們的意見，瞭解一下五月八日到現在，他們的狀況如何，因為市長很關心這些業者。

陳議員正德：

處長，你真的很照顧這些業者，所以我剛才提到了雙和水療館。為什麼第一天送水來時，到中途水會不見了？你們懷疑雙和水療館是否有偷用自來水的情況。照理講在這一段停水期間，他不能再用自來水。

蔡處長輝昇：

對！

陳議員正德：

但為什麼他一樣用自來水？包括他提供買水的資料，也是省自來水處的，可不可以？

蔡處長輝昇：

我們到他用水水池的水栓一定是關掉的，至於他有其他來源的水，我們不干涉。

陳議員正德：

所以他可以買其他的自來水用？

蔡處長輝昇：

對！但我們一定不會供應他自來水，而且水栓一打開就以竊水論。

陳議員正德：

你有沒有去查驗過？

蔡處長輝昇：

我們查驗過好幾家，還沒有發現有打開的。現在陳議員提了，我們馬上就去查，如果有打開水栓的，絕對是追究責任。

陳議員正德：

從第二次停水後就跟你們講過了，你們都說查無實據。在他前面停車場底挖了多少的大管，可以容納一個身高的寬度，你看他的用水量需要多大。他去買一輛水車的水，夠裡面用的嗎？

蔡處長輝昇：

我們一定來深入瞭解。

陳議員正德：

很奇怪，水送過來，在他公司之前的住戶，水都是飽飽的，

可是在他公司之後的住戶，沒有水可用。要你們去查，你們都說查無實據。

蔡處長輝昇：

我們看他用水的度數多少就知道了，會後我們馬上去瞭解。

陳議員正德：

陳主委，有關水污染的部分，你們內部再去斟酌，因為自來水處從未告知管線末端的住戶，你家自來水多久會來，造成住戶在不知情的狀況啓動了馬達，把馬達燒壞掉了，這不只是馬達壞掉修理或是換裝的問題，也有可能因此造成火災。我希望你以你的法學知識也好，常識也好，好好研究一下，因為你跟人家講水四點到，當水五點到，六點到，甚至第一次十點才到時，讓他們的馬達燒壞了，這樣的損害是否可以向臺北市政府求償？請你在一個禮拜內給我一個較明確的答覆。

陳主任委員清秀：

是，謝謝！

周議員柏雅：

自來水管線的末端，復水之後水當然會較慢到，但很多人並不知道他的住家是管線末端，所以你們在宣傳上還有不足之處。錯在於自來水事業處，你們做事不夠細心。

另外，有關陳碧峰議員所提，直潭壩取水的旁邊有污水排放，很明顯可以看出污水已經滲透進入翡翠水庫裡，雖然這是屬於水源特定區管理局的權責，但你們知道有問題，應該馬上跟他們聯絡，在一個禮拜內解決才對。市長是否同意這就是效率的問題

蔡處長輝昇：

如果它有排入我們集水區裡面，尤其是直潭壩在前面……

周議員柏雅：

有沒有，你們應該馬上去瞭解才對，那是你們的責任。陳碧峰議員放了那麼照片，就是要告訴你們那裡有問題，他之所以跑到那裡照相，就是當地居民有反映。我相信問題不是這兩天才發生的，長期以來就有這些問題。既然如此，難道翡翠水庫管理局無法馬上聯繫水源特定區管理局，請相關權責單位去瞭解處理，這當然是你的責任啊！希望你們在一個禮拜之內給我們初步的回答，這才是負責任的表現。市長，是否可以做得到？

馬市長英九：

一個禮拜沒有問題。

周議員柏雅：

兩位首長請回座，我繼續請教市長。

馬市長辛苦了！站了一整天，當市長實在是很辛苦吧？

馬市長英九：

還好啦！

周議員柏雅：

「歡喜做，甘願受」？

馬市長英九：

對！歡喜做就不覺得辛苦。

周議員柏雅：

你「歡喜做，甘願受」？

馬市長英九：

到目前為止很歡喜做。

周議員柏雅：

做一個市長要好用他的職權來主持公道、主持正義，世

上的公道正義要靠有權的人來彰顯，這方面我希望市長要特別注

意。

請教市長，你關心台北銀行的經營情形嗎？

馬市長英九：

因為台北銀行已經民營化了，所以本府財政局以最大的股東角色來參與監督，本人並不涉入管理。

周議員柏雅：

台北銀行經營相關報表是否定期送給市長瞭解？

馬市長英九：

較重要的事情我會瞭解，一般的管理我並不清楚，都是由財政局處理。

周議員柏雅：

到目前為止，你瞭解台北銀行的呆帳有多少？逾放比是多少？

馬市長英九：

不瞭解。

周議員柏雅：

完全沒有概念？

馬市長英九：

沒有！這是專業的問題。

周議員柏雅：

這不是專業問題，這是他經營成果的一部分，呆帳有幾億？逾放比是多少？不然請局長代替市長說明一下。

主席，時間暫停一下，請台北銀行所有的官股代表以及勞工局局長上備詢台。

財政局李局長述德：

逾放比有百分之三點多，低於財政部所規範的。

周議員柏雅：

呆帳有幾億元？

李局長述德：

大概六、七十億元左右，但是總放款將近三千多億元。

周議員柏雅：

市長，這只是個簡單的數字，不需特別去關心。雖然台北銀行已經民營化了，但至少相關的統計數字也要送給你瞭解一下。

李局長述德：

每三個月我們會清一次。

周議員柏雅：

市長，你是否聽說過台北銀行丁總經理的私生活不正常？

馬市長英九：

沒有！過去是有一些黑函，但到目前為止沒有看到其他的證據。

周議員柏雅：

你調查過了？

馬市長英九：

沒有特別調查，但是會請相關的單位去做一般性的瞭解。

周議員柏雅：

請市長去探聽一下，因為這種私人問題與公務無關，所以我不會特別去瞭解，但是大家都接到很多的檢舉函，你身為直屬長官，應該去瞭解一下，這是你的責任，不必等檢舉函有具名你才去調查，知道嗎？

馬市長英九：

我知道。

李局長述德：

馬市長英九：我們有去瞭解。

財政局跟相關的董事是官股代表，他們可以去瞭解。如果有進一步的狀況，需要時我再來處理。

周議員柏雅：

今天我要跟你探討臺北市銀行在九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資遣了五十九名員工，有襄理級、管理級的人士，聽說被資遣的人很多，但我接到陳情的人數有五十九人。

台北銀行專案優惠資遣這一批人，但當年的績效獎金一毛錢也沒有發給他們。按照台北銀行八九年四月十七日及八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績效獎金發放規則，明定本行員工績效獎金，以當年度結束後在職者為發放的對象，但是年度內新進的、退休的、資遣的、應召入伍的、在職死亡人員之繼承人，得按照當年度在職月數比例來發放。即依過去績效獎金發放規則，並無排除資遣的對象，但是在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第六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修改績效獎金發放規則，將我剛才所唸的資遣這一項取消。

我不知道董事會是不是有什麼特別的考量？而且過去已行之有年，我不知道為什麼要取消這一項？即使取消了，九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資遣的這一批人，為什麼領不到當年度的績效獎金？市長，你認為合理嗎？

馬市長英九：

我請總經理跟你說明好嗎？

周議員柏雅：

馬市長英九：你認為合理嗎？

我對這件事不太瞭解，我請瞭解的人跟你報告。

周議員柏雅：

台北銀行說之所以不發績效獎金，是因為這一次的資遣是專案優惠，發了很多錢給資遣對象，結果我們查了一下，專案優惠有四項，其中三項都是勞基法規定應該發放的。專案中還有一項要看工作年資，年資不夠的話，十八個月的優惠獎金連領都不能領。為了這個問題，被資遣的勞工已向勞工局勞資爭議處理委員會提出調解。

請教鄭局長，你站在勞工局主管機關的立場，你認為台北銀行不發給資遣人員績效獎金乙事合不合理？

勞工局鄭局長村棋：

抱歉！你剛才講董事會修改績效獎金發給規則的時間，我聽得不是很清楚。他們是修改規則之前資遣的或是修改之後資遣的

周議員柏雅：

董事會在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修改辦法將資遣項目取消，而在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即公布，十一月三十日要進行一個專案優惠資遣計畫，所以這一批人是在九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被資遣的。

鄭局長村棋：

你的意思是這個辦法修改之前，還有一段時間適用這個辦法

，應該可以領到資遣獎金。

周議員柏雅：

就事來看，應該要有一個道理。他們在十一月三十日才被資遣的，之前的績效獎金一毛錢都領不到，有道理嗎？

鄭局長村棋：

我是認為那個時間點比較重要。

周議員柏雅：

是在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修改的，之前都適用，凡是被資遣的都可以領績效獎金。

鄭局長村棋：

照你所說當年度九月以前的部分，應按比例發給績效獎金。

周議員柏雅：

你的看法是認為至少在未修改辦法之前，應適用舊的辦法才對？

鄭局長村棋：

我要再研究看看。那個辦法未修改之前，如果他們實際上有任職，那九個月應該算才合理。問題是在辦法修改之後才資遣他們。

周議員柏雅：

照一般的看法，新辦法訂出來之後應遵守新的辦法，但在未修改之前，應照舊辦法才對。

九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被強迫資遣的這一批人，為什麼說強迫，細節我不談了，人民的陳情是困苦一大堆。在專案優惠資遣申請原因有兩點，一定要勾選一點。第一：本人因健康因素無法勝任工作……。第二：本人因為何種因素無法勝任所擔任的工作。

鄭局長，在很多情形之下資方可以資遣員工，但限定人家因為無法勝任工作，所以要提出申請資遣，合理嗎？

鄭局長村棋：

如果不堪勝任應該有一個評估標準，而且標準應該是過去已經訂好的，不應該針對這一次資遣才訂。

周議員柏雅：

在資遣申請書中只打了兩點，要人家擇一勾選。

鄭局長村棋：

請問這是自願或是強迫資遣？

周議員柏雅：

就法定程序來講，當然是他自己提出申請的，但實際上台北銀行一定是用了很多強迫手段，使你不得不提出申請。所以表面上看起來是當事者自己提出申請，其實上是銀行逼得他們做不下去，非提出申請不可。

鄭局長村棋：

他們本身有工會，如果公司有強迫資遣的情形，工會應該替他們出面才對。

周議員柏雅：

工會在這個案子上沒有替他們出面，工會跟資方都談好，所以他們也講了一個理由，這個辦法修改是工會同意的。因此被資遣的員工反映工會出賣了工人，沒有保障他們的權利。本來工會應保障他的勞工權利，但並不是所有的工會都是如此，因此他們對工會也多有批評，不過這是另外一回事。

今天我要跟市長及所有的官股代表探討的，台北銀行這麼大的公司，以專案資遣的名義，逼人家提出申請書，表面上是專案優惠，但當年度的績效獎金一毛都沒有。我們知道台北銀行每半年整理一遍績效獎金，每一家分行每一個月都會事先提存。照一般的算法，績效獎金一年分上、下期，而且都已整理好了，這一批人是在十一月三十日資遣的，照理講十一月三十日之前的績效獎金已經計算好了。不然也應適用績效獎金修改之前的舊辦法才對，即九月二十四日之前在職者都應適用。我不知道你們身爲官股的代表，你們對這件事情是站在什麼樣的立場？先請財政局長局長說明。

李局長述德：

這一點周議員關心之後，我特別去瞭解了，基本上的前提是
要講道理，有理走天下，任何事情我們要從員工的角度來看、從
股東的角度來看、從經營的角度來看。

剛才你提到幾個關鍵的問題，辦法是在九月幾日修訂的？十
一月二十幾日優退的？問題的是優退的內涵是否已包括了獎金？
當時有沒有講清楚，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程序上的問題，這個優退辦法是經營團隊跟勞方
協議出來的結果，所以今天可能無法單獨改這個東西，要改的話
必須透過勞資協議。所以上一次周議員指教之後，我特別請丁總
經理去瞭解，問題的關鍵可能在這個地方。

第三點，這一次優退事實上是要照顧有意願要離開的這些人
，所以在優退辦法裡面，如同你剛才所講的有四項優惠，其中有
三項是依法要給的，另外一項特別優惠措施，應該照當時立案的
意旨，包括有那些東西，即當時有沒有講清楚，可能還需要跟這
些人做溝通。以上的說明，請議員指教。

周議員柏雅：

再怎麼說清楚都不能違背基本的原則。績效獎金發放規則裡
面本來就適用資遣人員，他們已經快做到年尾了，之前每一個月
的績效獎金，每半年結算一遍也都算好了，包括績效獎金的等級
、每一位被資遣員工名字，他可以領多少錢，這個表早就做好了
，可是到被資遣時，獎金連一毛錢都領不到，這一部分是沒有道
理的。

再請研考會主委表示你的看法。

照我的瞭解，這個辦法在這方面都已考慮過了，有意見的人

應算是少數。

周議員柏雅：

有夠官僚了，我對吳主委非常的失望。

黃局長你意見呢？

建設局黃局長榮峰：

照程序上看来，九月二十四日修改績效獎金發給辦法，而他們是在十一月三十日優退的，所以銀行的做法應該是沒有錯，但是否還有討論的空間，我可以跟勞工局鄭局長再商量一下。不管民營公司或是公務機關，辦法修訂在前，資遣在後，我覺得當時應對資遣的待遇或是領到的相關費用，包括績效獎金都應事前知道才對。

周議員柏雅：

不管資遣計畫再怎麼專案，但人家做了九個月甚至十一個月，這一段時間按舊的辦法都應發給績效獎金。無論這個專案是怎麼樣的專案，可以把按規定發給的績效獎金一筆勾銷嗎？應該不可以！除非在專案資遣計畫中，如剛才李局長所講的，你們是否有具體向申請資遣專案者表明，當年度的績效獎金一毛錢都不發？

李局長述德：

要看當時在協商時有沒有講清楚這一點。

周議員柏雅：

你們有沒有表明？

李局長述德：

這一點要再查證。就我們瞭解工會一定算得非常清楚，工會的代表比我們還清楚，算得比我們還精，絕對不會把他們應有的權益喪失掉。

周議員柏雅：

我要跟勞工局說明，如果這一點有表明的話，按理講還是沒

有道理，因為績效獎金和紅利不同。所謂分紅利，只要你在職，大家都可以分到一些紅利；績效獎金是員工在這個公司努力工作，你的成績、你的績效，可以算出來獎金發給你。所以不管再怎麼專案資遣，都不能抹煞過去幾個月以來他們所應得到的績效獎金。

李局長述德：

內容沒有錯，只是表達時有沒有講出來。

周議員柏雅：

即使專案資遣計畫裡有表明今年度績效獎金一毛錢都沒有，也是不合理。

李局長述德：

大家要講清楚。

周議員柏雅：

我希望勞工局針對這種勞資爭議主動進一步做調解，也希望各位官股代表，我就對吳主委非常的失望，什麼大部分人都沒有意見，只是少數人有意見，這種心態真的令我非常失望。無論是幾個人感到不滿，也要按道理行事，照規定來做。

市長，今天我在議事廳正式反映這件事情，雖然台北銀行已經民營化了，但我們官股代表還是占多數，我不希望董事的決議及總經理的行政作為不照法規行事，這樣對不起我們臺北市民，也對不起我們當初民營化的用心。

市長，你過去不太關心台北銀行沒有關係，但我拜託市長就這個案子關心一點、瞭解一下，要怎麼做才是合理的，怎麼做才是對的，請你做出有擔當的決定。不知市長有沒有聽清楚？

馬市長英九：

有！

周議員柏雅：

如果聽不清楚，事後我再補充跟你說明。

馬市長英九：

沒有問題，我來瞭解一下。

周議員柏雅：

主席，今天就到此結束。

陳議員淑華：

主席，等一下，我不質詢，因為我們禮拜四還要繼續質詢，我要一個資料。明天是萬安演習，聽說萬安演習的資料被竊，請提供我詳細被竊的經過及處理的結果。

主席：

請議事組跟陳議員瞭解一下，請有關單位來提供。今天質詢到此，散會。

——散會
一九三十一年六月六日——

主席（費副議長鴻泰）：

市長、各位首長、本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現在繼續進行

第九組，由周柏雅議員、陳淑華議員、王博昱議員、葉信義議員等六位，時間尚餘一百零五分三十九秒，現在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主席，時間暫停，我請幾個單位主管就備詢台答詢。

請中山地政事務所潘主任、政風處溫處長、內湖區公所孫區長、民政局林局長、法規會陳主委、訴願委員會張主委。

主席：

內湖區的孫區長未到，有沒有事先通知？

周議員柏雅：

區長一定要列席備詢。

主席：

請聯絡員通知一下內湖區區長，林局長說各區長都在外面準備。

葉議員信義：

市長，今天是總質詢，你看你的區長到現在還沒有準備好，整個市府團隊的行政效率不要看什麼，光看這樣子就很低落了。來備詢就是這麼簡單，怕什麼？是不敢來，還是不知道？

主席：

我馬上問一下人有沒有在議會？

葉議員信義：

市長，我不知道你當市長後個性、脾氣變得怎麼樣，但我們當議員後都會有一點躁鬱症，為了選民的事情每天跑來跑去，我看你們市府團隊好像都不會緊張。由這些小地方來看，我們真的要好好檢討一下，你也要緊張一點，讓臺北市的明天會更好一點，好不好？

主席：

各位首長請先回座，要你們等區長實在是不好意思。我趁此機會代表議會跟林正修局長抱怨一下，像這種區長應該給予適當的處罰。議會總質詢規定區長要到議會列席，但他現在還在路上，實在是藐視議會。

請馬市長及各位首長到答詢台。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最後再請幕後的黑手——地政處的宋處長上台。

溫處長，你知道本席要問什麼案子嗎？

政風處溫處長新琳：

中山地政事務所辦理蔡薰英之祭祀公會的繼承案。

周議員柏雅：

我記得上個禮拜五在這裡也跟市長提過，當市長有權，你要用你的職權主持公道跟正義。今天我要質詢的這個案子，就是臺北市政府沒有站在公道的立場主持正義的案例，所以今天我再次提出相關的質詢。

剛才政風處溫處長提到，蔡薰英在民國六十六年四月一日向內湖林家祭祀公業，也就是祭祀公業林成祖、林秀俊、林三合、林春記、林海籌等人買了一大筆土地，當初的管理人是林跳先生。六十六年四月一日簽訂土地合約，當時他也付了二千二百十五萬元，這都有銀行付款的收據及政府收款的收據為證，這是一個事實。

這幾筆土地當年確實賣給了蔡薰英這個人，到了七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祭祀公業的管理人林跳先生死亡，蔡先生要辦理祭祀公業土地的過戶，我們知道祭祀公業派系牽涉很廣，過戶手續很麻煩，因此有朋友指點他向法院提出告訴，若法院判決的話，可以拿法院的判決書到地政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

蔡先生在民國七十三年三月六日向法院提出告訴，提供向祭祀公業買土地及有關證明，法院經過審理認為這是事實，因此做出判決。我把判決書簡單唸給各位聽：「被告林跳即祭祀公業林成祖、祭祀公業林秀俊、祭祀公業林三合、祭祀公業林春記、祭祀公業林海籌之管理人應將座落於附表（一）所示之土地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被告蔡薰英，再由被告蔡薰英移轉登記予原告」。

蔡先生買了這筆土地後，當時的管理人林跳為了感謝蔡先生這麼幫忙買這些土地，所以將手中所有祭祀公業的系統表，由林家當時就讀東京帝大的林根本先生，用毛筆一字一字抄寫下來的原本、各房的清冊原稿、全部七十七筆土地權利證明正本、林跳先生本人的印鑑、以及日據時代林跳先生就領有總管理人的印鑑證明，全部都交給蔡薰英先生。

這是一個事實，我要強調這是已發生的一個歷史事實，而且他也透過法律訴訟程序，臺北地方法院也已判決祭祀公業土地要移轉給某人。但後來要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時，政府機關卻不受理，理由有兩點：一、法院是民國七十三年判決的，但林跳先生在民國七十年已死亡，怎麼可以對一個死的人做出判決，所以判決無效。行政機關僅以此簡單的理由不受理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另外一點，就是土地標示不合，現在要辦理的跟過去的標示不合。土地標示不合主要是因為土地經過重劃跟重測，所以地號不同，但一經比對都是一樣的，所以這一部分應該早就可以解決。

對祭祀管理人林跳先生死亡這一部分，理由是他已經死亡了，所以法院的判決無效。行政機關怎麼可以針對法院的判決說無效？認真來說，林跳先生不過是祭祀公業管理人之一，他是一個法定訴訟代理人。在法院的起訴書中，法官的起訴，跟判決的對象，不只是寫林跳一個人，除了林跳以外還有祭祀公業某某人、某某人，還將祭祀公業二十二個派系人員的名稱統統列出來。行政機關怎麼可以那麼輕易以人已於判決前死亡，所以法院的判決無效，這是非常離譜的事情。

我今天講的這件事情是一個事實，而且我要就法理上跟各位做說明。法理上牽涉到幾個問題，第一：這個案子法院在民國七

十三年已做出判決，不知何原因，民國七十八年同一個案子，又向同一法院臺北地方法院提出告訴，結果法院拖了六年，直到民國八十四年才做出判決，且判決書內容跟民國七十三年的判決書內容相反。變成說同一個案件，同一個法院做出兩種不同的判決。所以政府行政機關更有理由不受理，因為有兩種不同的判決，你們是採後判優於前判。這完全是一個錯誤的觀念。如果有這種情形的話，同一個法院對同一個案件做出不同的判決，只有透過再審的程序，將其中一個不成立的判決廢止，這才是正辦。

即使民國七十八年提出另外一個告訴，八十四判決不相同的判決之後，經過五年的時間，另外一方並沒有提出再審，將民國七十三年的判決廢止，所以七十三年當初的判決尚存在。

行政機關又說蔡先生偽造文書，已被法院判刑四年。馬市長，蔡薰英先生是怎麼被判偽造文書的？他是在更三審，你知道什麼叫做更三審？

馬市長英九：

聽不懂。

周議員柏雅：

在更三審時，法官說你怎麼可以用人頭來買賣？印鑑怎麼不同？他不知道林跳先生有三個印鑑，一個是日本時代的總印鑑，一個是他本人在內湖時的印鑑，一個是臺北縣板橋當地的印鑑。法官不察，認為印鑑怎麼會不同，因此而判決他偽造文書，判刑四年。蔡先生爲了這個案子，坐牢九個月。

在更三審判決偽造文書之前，有十五位法官審過，都認爲蔡先生沒有偽造文書，所以你們行政機關到底是站在何種立場呢？即使是偽造文書成立，跟民事判決有何關係？民事判決是法院對人民的權利所做最後決定的判決，行政機關怎麼可以不遵守民事

判決呢？所以後判優於前判的觀念是錯誤的，民國七十三年的民事判決的確定力永遠存在。

另外，蔡先生辦不成就訴願、再訴願、行政訴願，最後行政法院判決有兩點，一是林跳先生已死亡，另一是土地標示不合。我們知道行政法院的判決是對行政機關辦一個案子或是裁決的一個拘束，如果人民對行政法院的判決有新的理由，只要提出好的理由，行政機關應重新瞭解跟審查。行政法院的判決跟法院的判決不同，法院的判決就是判決，除非是再審及廢止。我們政府機關可說是完全不尊重蔡先生當事者的權利。

而且蔡先生在民國九十年二月二日向士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裁定，要求臺北市政府地政事務所應該強制執行登記土地過戶，士林地方法院裁定：本件爲執行名義之確定判決，核其內容記載之性質，係命債務人同意與債權人共同向地政機關聲請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之意思表示，此項判決於確定時，債務人業已爲前開同意之意思表示，原無待於法院之強制執行即可達其目的。此徵之土地登記規則第二十六條第四款「因法院判決確定或訴訟上之和解或調解成立，取得土地權利之登記，由權利人單獨聲請之」之規定，益爲明顯。本件債權人自可以權利人之地位，依土地登記規則之規定，向主管土地登記之地政機關聲請爲所有權移轉之登記，毋庸法院爲強制執行。

臺北地方法院已說得這麼清楚了，地政事務所即應依土地登記規則，讓權利人單獨聲請登記過戶，可是你們都沒有那麼做。

市政府違法的最後一點，市政府已經公開違反了土地登記規則中，如果法律關係有爭執者，或是該保證而未保證的案件，應該駁回他的相關登記。而且祭祀公業土地清理要點第十一點也有

規定，如果派下員有產生變動，應向民政機關辦理完成派下員變動之備查，才可以登記所有權的移轉。

中山地政事務所在接受祭祀公業一地兩賣，要賣給另外一個人時，已經前後四次駁回，原因是派下員在訂定契約之前已有十七人死亡，這十七個人的印鑑都是偷刻的。政府機關已經事先發現祭祀公業的派系員是偽造文書的，後來他們一再的補正、補正，一直到第四次，十七人中完成了十五人，其中還有兩人未完成補正。照理講未完成補正，絕對不能辦理相關的聲請，但是臺北市政府中山地政事務所已經同意將祭祀公業這一筆土地移轉登記給別人了。

馬市長，這已經明顯違反土地登記規則及祭祀公業土地清理要點第十一條的規定。今天這個案子就事實而言，天理昭昭，什麼人騙什麼人，老天都看得到。蔡先生確實是用錢去買這一筆土地的所有權人，你們沒有正視這個事實，同時在法理上亦違反了相關法令規定。

在此，我非常沈重的再次提醒馬市長，這一個案件，目前監察院也正在調查，監察院也就本案辦理過程中是否有官商勾結的情形，請你們好好處理。雖然目前已經一地兩賣，賣給別人了，但是相關的問題尚未解決。

主席，時間暫停一下，請問馬市長的秘書廖鯉先生在不在？

馬市長英九：
他現在不在。

主席：

他不必一定要來。

周議員柏雅：

上個禮拜五他有來啊！

主席：

他來是協助市長，法定上他可以不必來。

馬市長英九：

周議員有什麼事可以交代我們，請別人來代辦沒有問題。

周議員柏雅：

我不是要交代他。相關的文件、訴願陳情書都透過廖鯉先生，希望能轉達讓市長瞭解，但我覺得市長可能沒有用心，沒有好瞭解相關的案件。

因為今天時間不夠，我請到備詢台上的這幾位都是相關的職權單位，希望馬市長以不同的角度，完全沒有成見的立場，誠心聽一聽後面站的這幾位他們所表達的意見，然後再按我們剛才提出的種種看法，對照一下市政府辦理此案是否真的客觀公正？是否真的主持公道？是否可以請馬市長撥空對此事做詳細的瞭解？

馬市長英九：

此案案情本人已從頭看到尾，也就是本案在地方法院尚未判決之前我就看過了。你知道最近地方法院又來函給臺北市政府說這個判決尚未確定，所以這個案子周議員很關心，蔡薰英先生本人也多次陳情，我們算是滿注意的，我親自也看過全案。因為開始時我們沒有照他的聲請異議接受，後來地方法院更進一步的澄清，民國七十三年的判決，因為他的當事人已經死亡，沒有對象了，所以他認為判決本身並沒有確定。

周議員柏雅：

你同意這個看法嗎？

馬市長英九：

不是！現在不是我們同意不同意，假如你剛才的假定是法院的判決，必須要遵守的話，這樣子更進一步的由地方法院本身來

解釋這個判決的意義。在這之前，對這個問題我們也不是完全照我們的意思，我們也請示過，也經過行政訴訟，到目前為止，幾乎是沒有任何相反的意見，一路下來都是這樣。所以你要說這些都不對，所有的人都錯，你要幫他主持正義，這對於一個行政機關來講，確實是有困難的。

周議員柏雅：

市長，事情不是像你所講的那麼簡單。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臺北地方法院來了一個函，撤銷七十三年民事判決的證明書，但是你有沒有想過，七十三年這個判決在七十四年一月十七日、八十七年五月十四日、八十九年四月十一日，前後臺北地方法院都發出民事判決確定證明書。你再看內部的資料，在八十四年一月十六日臺北市中山地政事務所就向地方法院請示過這個判決是否有效？臺北地方法院在八十四年十二月六日回覆，民國七十三年第三二三五號民事判決已確定，完全沒有問題。

馬市長，地方法院只是表示民事判決確定證明書撤銷而已，這只是證明書撤銷，是否為七十三年的民事判決撤銷？兩者相同嗎？民事判決撤銷跟民事判決證明書撤銷是不一樣的。請學法律的馬市長再做瞭解。

要爭取公道正義，我想大家都很用心。請馬市長用心、進一步去跟相關部門瞭解清楚，配合我今天質詢提出來的要點，做真心的思考。請問你做得到嗎？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周議員非常的認真，我請法規會主任委員就法律的問題跟你報告一下。

周議員柏雅：

馬市長，要做不做在於你。我已經講了這麼多理由給你參考

，這是你的機會，身為一個市長如果無法尊重事實，研究法理，主持公道正義的話，我想你當市長一定無法心安理得。

葉議員信義：

周議員是本小組最資深的議員，他已經質詢好幾次了，如果你是有心的市長，你更要虛心的檢討。雖然市長要管的業務很多，但當他提出新的看法，你更應該虛心的帶回去研究。市長要親自去瞭解，為什麼這個案子周議員一再提出來呢？這不是在辯論，而是就事論事。

馬市長英九：

我們可以帶回去研究。

葉議員信義：

謝謝你的答覆，另外就教你幾個問題。

現在還在限水期間吧！供水幾天停幾天？

馬市長英九：

供水四天停一天。

葉議員信義：

未來計畫如何做？

馬市長英九：

未來要看降雨的情況，再決定要不要改成供水三天停一天。

葉議員信義：

今天中央抗旱指揮官郭瑤琪，就是公共工程委員會的郭主委在媒體說，其實臺北市缺水沒有那麼嚴重，石門水庫比我們翡翠水庫的水還少，都還沒有限水，所以請親愛的馬市長不要再讓臺北市民受苦了。中央的意思是臺北市翡翠水庫的水這麼多，你不要把它變成是一個政治議題，變成是政治限水。郭瑤琪是勸你，其實臺北市不必限水，你做得到嗎？

馬市長英九：

說臺北市其實不必限水？

葉議員信義：

對，她今天公開在媒體這樣講，說石門水庫的水比翡翠水庫的水還少，都不必限水，為什麼臺北市要限水呢？所以呼籲臺北市政府不必限水。

馬市長英九：

到目前為止，我還沒有接到中央有這樣的訊息要我不要限水，如果真的有這樣的訊息，我倒非常的好奇，因為臺北市的水一切都是透明的，翡翠水庫剩下多少水非常清楚。

葉議員信義：

如果她這樣跟你保證，請市府不要限水，你來做，後果她當然要承擔，你敢不敢做？

馬市長英九：

這個後果不可能由別人承擔，只有我們臺北市政府承擔，我絕對不能冒這個險。而且我要強調一點，限水對我個人政治上一點好處都沒有啊！我限水，一定有些市民不滿，那有這麼愚蠢的市長，有水的時候不給，要限水呢？

葉議員信義：

第二個問題，今天你跟行政院游院長以及未來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秘書長一起坐直升機巡視基隆河，因為六月防汎期就要開始了，院長也勸你要多參加行政院的院會，你認為今年還會不會發生像納莉風災那麼大的水患？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辦法預測，但我們能做到的是，如果再發生的話，一定比去年處理得更好。

葉議員信義：

這幾年發生的水災確實跟基隆河有相當大的關係，你有沒有錢去整治基隆河？

馬市長英九：

基隆河有關疏濬的部分，臺北市已經全部做完了，還剩下一件是水利署要我們做的，即水利署拿出八千萬元給我們去做，為的是讓汐止的洪水頻率防範能力能增加到十年。

葉議員信義：

錢夠不夠？

馬市長英九：

我們已經發包了。

葉議員信義：

院長勸你，既然你要錢就多到行政院參加院會，你會不會因爲綠色執政，又不同黨，因而變成是中央與地方對抗？難道你不能放下市長的身段，爲了臺北市市民不再遭受水患之苦，參加行政院的院會？

馬市長英九：

當場我就說明了，二十二日行政院在討論這個案子時，臺北市正在舉行全臺北市有史以來最大的防汎演習。

葉議員信義：

爲什麼院長會這麼跟你講呢？

馬市長英九：

二十九日院會在宣讀會議紀錄之後我就要求發言，我說：「院長，這個案子我們還有意見」。院長說：「你等到臨時動議再發言」，我沒有講話的機會，我去了也沒有用。

葉議員信義：

中華民國的體制就是這樣，臺北市是一個首都，依照地方制度法，它也是一個地方政府，未來就是一個中央、一個地方，不能因為不同黨，不同政治關係，你應放下身段為臺北市民打拼。

馬市長英九：

我早就放下身段了。

葉議員信義：

今天跟你談這兩個議題，就是要你放下身段，不管以後你走什麼路，我們都祝福你。

馬市長英九：

我在求行政院補助我們。

葉議員信義：

就是你的身段不夠柔軟，不夠尊重中央。

馬市長英九：

我已經在求行政院給我們錢了。

葉議員信義：

就是因為你的政治企圖心夠，我個人可以祝福你，但是如果的政治企圖反而造成臺北市民之苦，我想這是不應該的，這會留下歷史的公斷。

馬市長英九：

謝謝你的答覆。

葉議員，我可不可以請問，我的身段那裡沒有軟了？

葉議員信義：

張名條一模一樣。這裡面賣的東西比較特別一點，你知道這是什麼東西嗎？

馬市長英九：

市長，這是一本型錄，你看這張名條是威瑞公司，跟另外一張名條一模一樣。這裡面賣的東西比較特別一點，你知道這是什麼東西嗎？

我剛才給你看的兩張名條都一樣，另外一家叫做幼敏公司，幼敏公司是我們台北銀行信用卡的卡訊公司。也許他可能會說不是我們在賣的，但為什麼會有他的名條？我也發文給北銀，北銀答覆幼敏公司只是卡訊的發行公司，名條絕對不會外流，不過事

好像是情趣商店的東西。
葉議員信義：

對，很勁爆吧！你用過這個東西嗎？

馬市長英九：

沒有，第一次看到。

葉議員信義：

本席給你看的這兩張名條確實都一樣，一家是威瑞公司，一家是幼敏公司。大概一個禮拜之前，我接到一位剛搬到承德路的家庭主婦的陳情，她拿威瑞公司的型錄給我看，也拿了一樣東西給我。市長，你要看這是什麼東西嗎？

馬市長英九：

你覺得我該看，我就看好不好？

葉議員信義：

市長，這個拆封了就無法退貨，你要不要打開來看一下是什麼東西？

馬市長英九：

大概是性的玩具。
葉議員信義：

實證明兩張名條是一樣的。

請丁總經理上台。

丁總經理，幼敏公司跟北銀是什麼關係？

台北銀行丁總經理予康：

他是負責我們的卡訊，是我們委外的公司。

葉議員信義：

威瑞行銷公司又跟你們有何關係？

丁總經理予康：

我不知道，跟我們沒有什麼關連。

葉議員信義：

為什麼兩張名條會一樣呢？

丁總經理予康：

據我們所知幼敏負責卡訊，他幫國內很多家銀行做，包括中

國信託、花旗銀行、荷蘭銀行。

葉議員信義：

請民政局林正修局長上台。

丁總經理說他們的名單絕對沒有外流，可能就是你們戶政事務所外流出去的？

林局長正修：

我想不會。

葉議員信義：

絕對不會，你敢保證？

林局長正修：

我們有一個復查制度。

葉議員信義：

你敢保證嗎？

林局長正修：

至少三年來這方面嚴密的程度提高非常多。

葉議員信義：

你知道這是什麼地方嗎？

林局長正修：

好像是議員的選區。

葉議員信義：

不是，你現在所站的位置是那裡？

林局長正修：

議會。

葉議員信義：

講話要不要負責？

林局長正修：

當然要負責。

葉議員信義：

請回座。市長，為什麼會請丁總理來？這位太太剛搬了新家到承德路，她辦的唯一信用卡就是北銀的信用卡。當她在兒子的房間發現這種東西以後，她覺得很恐慌。我剛才給你看的兩張名條也是一樣的。

馬市長英九：

檢舉的家長是不是北銀的客戶？

葉議員信義：

所以你懷疑是北銀流出來的。她是否也是別家信用卡的客戶？

葉議員信義：

她唯一一只辦過北銀的信用卡，這有證據的。

丁總經理予康：

我可不可以解釋一下？我們跟幼敏……

葉議員信義：

你保證嘛！現在請商管處處長上台。

請市長、處長、法規會主委到前面來。

林處長，請問這種商品是否需要檢驗，或是一般都可以賣？

我們有發票，確實是買來的。這要如何使用？

商業管理處林處長萬發：

這是一個人體器官的模型。

葉議員信義：

裡面沒有說明書，到底要如何使用？這個要不要經過商品檢驗？

林處長萬發：

那是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來做。

葉議員信義：

一般的商品上市以後，你們如何做稽核？

林處長萬發：

商業單位主要是稽核登記的項目。

葉議員信義：

主委，這件商品沒有使用說明書，要如何使用？

陳主任委員清秀：

應該是要有使用說明書。

葉議員信義：

市長會不會用這個東西？

馬市長英九：

不會。

葉議員信義：

這個經過拆封就不可以用了，旁邊有英文字，市長是留美的，你要不要唸給大家聽一下。

馬市長英九：

Improved More Powerful Motor。大概是一種振動器吧！

葉議員信義：

處長解說這是玩具，也不知道是那一家公司出產的，怎麼辦？

林處長萬發：

這個主要沒有商品標示，恐怕是商品標示法的問題。

葉議員信義：

這是北銀賣出來的，你怎麼可以這樣講，對丁總就不好意思了。

馬市長英九：

這是北銀賣出來的？

葉議員信義：

這個是什麼東西？

馬市長英九：

抱歉！恕我見少識窄，不太瞭解。

葉議員信義：

這個一圈一圈的，是不是髮夾？燙頭髮的？

馬市長英九：

以前沒有見過，不知道。

葉議員信義：

市長，丁總經理辦樂透彩券，賺了很多錢，現在又多賣了些，應該賺了更多的錢，所以北銀的股票價格節節上升。

丁總經理予康：

葉議員，我否認，我們沒有賣這些東西。

葉議員信義：

丁總經理，你一個月薪水有多少？

丁總經理予康：

這是我個人的隱私，我想不要在這裡報告。

葉議員信義：

不能公開給我們知道。你有沒有獎金？

丁總經理予康：

我把資料統統交給財政局，財政局也轉給議員了。

葉議員信義：

好！樂透彩已賺了那麼多，像這種名條，對我們要選舉的人最好用了，因為我們要去拜票，需要知道那一家戶是誰。按照外面的市價，幾十萬份的話，都要幾十萬元。剛好這兩家都一樣，可能市長和總經理會懷疑是葉信義亂講，沒有證據，但那有那麼巧的？一家是跟你們有關係的卡訊製作公司，他製作的名條跟這一家一樣。

丁總經理予康：

我可不可以解釋一下？

葉議員信義：

不必解釋了，只要你明天十點敢把幼敏公司跟威瑞公司的代表帶到議會來就好了。

丁總經理予康：

葉議員信義：
我沒有辦法指揮他們。
你請他來可以嗎？你有沒有膽子帶他們來？

丁總經理予康：

所以我要在這邊解釋一下。

葉議員信義：

你們一直強調名單沒有外流，那就是從民政局這邊外流出去的。

馬市長英九：

葉議員，這個案子如果要調查，當然可以調查，但在未調查之前恐怕不宜下定論。

葉議員信義：

市長，你可不可以查一下為什麼幼敏公司跟威瑞公司的名條會一樣？

馬市長英九：

我剛才說可以去調查，但調查之前不便說是北銀在賣這些東西。

葉議員信義：

不管有沒有，明天我們還會有更勁爆的，包準台北銀行是包賭又包色。

丁總經理予康：

我絕對反對這件事情。

陳議員淑華：

市長、總經理，剛才聽了葉議員的質詢，很明顯一位婦人家剛搬了新家，她也只辦台北銀行的信用卡，怎麼會突然接到一份郵購目錄呢？

丁總經理予康：

我可以解釋一下嗎？

陳議員淑華：

你怎麼解釋也解釋不清楚嘛！

馬市長英九：

他還沒有解釋耶！請他解釋好不好？

丁總經理予康：

我剛才講過幼敏公司幾乎代理了臺灣所有大銀行信用卡卡訊的業務，因為銀行的要求，他對於銀行的卡訊篩選得很嚴格。每一次我們只有兩頁，隨著帳單一定封裝得好好的。

陳議員淑華：

你並沒有講到名單為什麼會流出去。

丁總經理予康：

至於型錄，因為幼敏公司也會登廣告，在報紙上的廣告留有電話，只要有人打電話，他就當做會員寄型錄去。這絕對不會是從銀行發出來的。

陳議員淑華：

你的意思是這一戶人家自己打電話去的？

丁總經理予康：

可能她的小孩子這樣子做。我覺得現在馬上就直接指台北銀行做這種事情，這是不正確的。

葉議員信義：

明天我還有更勁爆的東西，我一定當場放給你們看。你有辦法的話，明天十點你把幼敏公司跟威瑞公司的人帶過來。

陳議員淑華：

請他們過來啦！

葉議員信義：

市長，你本來就反對樂透彩，廖董事長之所以被調走，就是因為他爭取到了樂透彩，你是非常有政治潔僻的人。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反對啊！

葉議員信義：

北銀爭取到發行樂透彩，其實你心裡真的很不爽。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反對。

葉議員信義：

所以你把董事長換掉了。

馬市長英九：

這跟那也沒有關係啊！

葉議員信義：

雖然樂透彩是合法的賭博，但是北銀也不要離譙到連這種色情的東西都在賣。

丁總經理予康：

北銀沒有必要做這件事情。

葉議員信義：

還有更厲害的東西沒有給你看。

丁總經理予康：

那絕對不是北銀在賣的。

葉議員信義：

法規會陳主委，依目前色情的標準，不可以露幾點？

陳主任委員清秀：

照大法官的解釋，要隨著社會的觀念來調整。

葉議員信義：

請警察局王局長上台。

王局長，什麼叫做色情光碟？你們的標準是什麼？

王局長卓鈞：

光碟的內容有妨害風化行爲。

葉議員信義：

不可以露幾點？

王局長卓鈞：

我們講的露三點，是指現在一些營業場合，如果有表演跳舞之類的，露三點我們就要取締。

葉議員信義：

什麼叫做色情光碟？

王局長卓鈞：

色情光碟是妨害風化行爲，但我們還要看檢察官跟法官的認定。就像剛才那些東西，在法界也有不同的認定。

葉議員信義：

如果色情光碟裡面三點都露呢？你們會不會移送？

王局長卓鈞：

我們會移送。

葉議員信義：

謝謝！

市長，我想不要爭辯了，你是學法律的，最會講的就是拿出證據來。明天十點鐘你有辦法就請丁總經理帶威瑞跟幼敏公司的人來解釋這個東西，不然我會拿出更勁爆的東西，這都有證據的。如果丁總經理聰明的話，今天回去就趕快把這些資料找出來，看看到底裡面還有什麼寶藏。

陳議員淑華：

丁總經理，如果是你們北銀的卡訊公司，邀請他們來應該不是問題。請他們明天到葉議員的辦公室，大家走著瞧。

丁總經理子康：

我會傳達這個訊息。

陳議員淑華：

市長請留下，其餘四位請回座。

市長，上禮拜一我會向你表示，今天我會用客家話跟你質詢，假如馬市長聽不懂我質詢的內容，你要向所有的客家鄉親說聲對不起！因為以前你選市長時，你向所有的客家鄉親表示你是客家人，而民進黨沒有推出一位客家人選市議員，所以民進黨不關心客家事務，你記得曾經說過這些話嗎？你聽不懂我說的對不對？等一會兒請林正修局長當你的翻譯。

首先我要恭喜馬市長，昨天我看電視，連宋兩人共同推薦馬市長年底競選連任，你知道這件事嗎？你應該聽得懂吧？

馬市長英九：

是！

陳議員淑華：

這是很簡單的客家話。我在電視上看到謝長廷市長說連宋共同推薦馬市長，是爲了二〇〇四年的總統大選。本來我們希望市長的選舉應該是針對施政的關心程度做一個優質的競選，不應該牽涉到所謂族群問題，可是連宋卻做出這個決定，很顯然的，他們想在族群融合上挑起對立。不知道馬市長對謝長廷市長說這番話有什麼看法？

馬市長英九：

有人願意支持我的話，我非常的歡喜。如果陳議員支持我，

我會更歡喜。

陳議員淑華：

呀啊！你都講錯了，我質詢的問題不是這個。

馬市長英九：

我的客家話講的不好。

陳議員淑華：

你就只會講這幾句？我剛才質詢的問題不是這個。

馬市長英九：

我當臺北市長之後，客家話已經有進步了，但還不是很好。

陳議員淑華：

我剛才質詢的不是這個問題，你答錯了。

馬市長英九：

我聽了陳議員的客家話後，覺得也不是特別好。

陳議員淑華：

但是你聽錯了，你答錯了，我剛才的質詢絕對不是指這個問題。我說四年前選舉時，你說民進黨沒有推出任何一位客家籍的市議員候選人，因為民進黨不關心客家人。今天我以客家話跟你質詢，第一件事情就是，馬市長，你弄錯了！我雖然不是客家人

，但我是客人的媽媽，現在我用客家話來質詢；你說你是客家人，但你不會用客家話來回答我。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你答對了一半，連宋推薦你競選連任臺北市市長，但謝長廷說連宋合是針對二〇〇四年的總統大選。基本上市長選舉應回歸到市政問題，不應該牽連到族群問題，連宋做了這種動作……

馬市長英九：

連宋合不是族群問題，而是政黨合作。

陳議員淑華：

對我們來說是挑起泛藍跟泛綠的對立。我再請教你，對謝長廷講這個話，你有什麼意見？

馬市長英九：

我的瞭解，連宋合只是表示政黨的合作，跟族群沒有關係。

陳議員淑華：

當然跟族群有關係，記不記得上一次選舉時，李登輝舉起你的手，說你是新臺灣人，那時候就完全沒有族群的問題，那時候有很多臺灣人支持你。

馬市長英九：

因為那時候我的對手說我是新賣臺集團的棋子。

陳議員淑華：

李登輝舉起你的手說你是新臺灣人時，你也說我是客家，我是新臺灣人。我記得你講得很清楚，那時候有很多客家鄉親和河洛人都支持你。

馬市長英九：

你說得非常正確，不過你說的跟剛才所講的有什麼關係？

陳議員淑華：

當然有關係。今天連宋說要支持你，你是不是欠他們一個人情？等到二〇〇四年時，你敢跟他們搶著要選總統嗎？

馬市長英九：

我在很多場合都報告過，目前只有競選連任市長的計畫。

陳議員淑華：

我問你二〇〇四年？

我目前沒有這樣的計畫，我已經說過很多次了。

陳議員淑華：

你會不會去選總統嘛？他們兩個人現在很擔心，比我還擔心

馬市長英九：

我倒也看不出來他們在擔心，因為我多次說明過，目前沒有這樣的計畫。

陳議員淑華：

剛才我還問了一個重要的問題，即你現在不會講客家話，你要對著電視向所有的鄉親說，我對不起所有的客家鄉親。

馬市長英九：

我的客家話雖然說得不好，但是我非常拼命的學客家話。

陳議員淑華：

你講的「拼命」這一句話是閩南語發音，還要我利用質詢時間教你講客家話，你實在是夠丟臉的。你以前說我不會講閩南語，不會講客家話，民進黨沒有推出一位客家籍的候選人，結果我們做到了，你卻做不到。包括葉信義議員，他也是客家人，雖然他不太會講客家話，但是你話也不能隨便亂說。

馬市長英九：

可見這也不能怪我，我已經努力在學客家話了。我不曉得葉議員有沒有在學，我還在學呢！

陳議員淑華：

你當時提出很多所謂客家政策，現在我們來檢視一下，你說要成立客家事務委員會，何時成立呢？

馬市長英九：

這個月就會成立了。

陳議員淑華：

爲什麼要等到六月十七日呢？上個會期我們已經通過客家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爲什麼要等到這個會期結束才成立？

馬市長英九：

主要是房舍跟人事的問題，要等到議會確定之後我們才能推動。

陳議員淑華：

這是很簡單的問題，房舍跟人事應早在去年就決定了，你根本是要拖過這個會期，等到我們總質詢結束，你用心良苦耶！

馬市長英九：

我們的組織編制不是議會通過了就算數，還要送到銓敘部備查才行，他可能還有意見。

陳議員淑華：

你的話很多啦。

馬市長英九：

這是尊重中央政府啊！

陳議員淑華：

你是故意要拖到六月十七日。

馬市長英九：

作業有一定的程序，不是我們要做就做。

陳議員淑華：

你還記得另外有那些客家政策嗎？

馬市長英九：

我以前有一個客家政策白皮書。

陳議員淑華：

你背得起來嗎？

馬市長英九：

背是背不起來，不過大概還記得。除了客家事務委員會以外，我們還要提拔有專業能力的人。

陳議員淑華：

拔擢客籍政務官，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是！

陳議員淑華：

在你的任內有兩位政務官，剛才葉議員也談到了，分別是廖正井、黃榮顯，請問這兩位是不是客家人？

馬市長英九：

我不曉得他們是客家人。

陳議員淑華：

這兩位客家人被你開除了。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開除他們啊！

陳議員淑華：

你把他們趕走了，怎麼沒有？你讓他們兩人內鬥，內鬥完畢先搞掉一個，再搞掉另外一個。我沒有看到你拔擢客籍的政務官，我只看到你開除客籍的政務官。

馬市長英九：

在我們市府團隊中包括副秘書長、民政局長、訴願委員會的主委、環保局長等有很多都是客家人。

陳議員淑華：

副秘書長本來是工務局長，可是你把他調為副秘書長，這算是拔擢嗎？

馬市長英九：

這部分研考會沒有列管。

他過去也表示過這個意願。

陳議員淑華：

你還有什麼客家政策？

馬市長英九：

譬如舉辦客家藝文活動、義民節、城鄉交流以及辦理東南亞客家團體的聯繫。然後我們也在學校裡推廣學習客家語，我們以古亭國小做為客語的研習中心。

陳議員淑華：

還有一項最重要的，你說要蓋世界客家文物村，在那裡？沒有啊！還有要落實母語教學，你都不會講客家話了，還談什麼落實？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有空的話，我安排你到古亭國小去看一看。

陳議員淑華：

現場沒有幾個人會講客家話，都是因為你沒有落實嘛！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你從來沒有參加過我們學校的客語活動，你來就知道了，小孩子學得還不錯哦！

陳議員淑華：

還有更嚴重的一點，你說要籌建義民廟，籌備了沒有？

馬市長英九：

我請民政局長說明一下。

陳議員淑華：

你如果有籌備應該很清楚，為什麼還要問林正修？

陳議員淑華：

這部分跳票了。當時你說你是客家人，可是你的客家政策一個一個跳票。

馬市長英九：

我們一直有辦客家文化節，在很多場合都有推動客家語言文化、辦客家的活動，這些客界應該都瞭解。像上一次義民祭，我們第一次把南部的忠勇公跟北部的義民合在一起。

陳議員淑華：

市長，你有做什麼事情，大家都看得很清楚。當時你開了那麼多張支票，但是我們沒有看到你正在做。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有在做啊！我剛才講的都是我們已經做的。

陳議員淑華：

那是前市長已經在做的東西。你競選市長時所開的支票，都沒有做。

馬市長英九：

我們編印了客家日常用語一百句。還有一點很重要的，現在九年一貫教學，三種母語必選一種，其他兩種可以不選，但我來推動後，三種母語必選一種，另外兩種還是要學一百句，這樣對於保存客語是很有幫助的，因為學閩南語比較多，學客語比較少。

陳議員淑華：

你把學客語交給那些老師，我可以講那些老師的客家話比我的講得還差。

馬市長英九：

我看不一定哦！

陳議員淑華：

你有機會去跟老師們溝通一下就知道，他們講的並不差。

陳議員淑華：

我很清楚啦！我只是要講你的客家政策在很多客家鄉親裡面一個一個點，但是達成率不到百分之五十。

馬市長英九：

這不是事實，我們可以把我們推動過什麼客家活動，整理一張表給你參考。

陳議員淑華：

我們再來談另外一個問題，剛才葉議員也提到限水的問題。很奇怪！每天的氣象都是發布中南部有豪大雨，結果臺北市居然沒有水，還要限水。臺灣就這麼小，為什麼隔壁的基隆淹大水，而臺北市卻沒有水？怎麼回事？翡翠水庫都沒有水嗎？

馬市長英九：

只有一點點。

陳議員淑華：

你有沒有研究過為什麼？

馬市長英九：

因為沒有下雨。

陳議員淑華：

為什麼隔壁的基隆市淹大水，臺北市卻沒有下雨？
因為鋒面沒有到達翡翠水庫集水區的上空。

陳議員淑華：

我記得上次你回答高建智議員說你無法叫老天下雨。

馬市長英九：

對，我沒有辦法。

陳議員淑華：

老天不是你喊要他怎麼做、就怎麼做的。我們講一句話叫做「天公疼慾人」，以前支持陳水扁的地方就有水。

馬市長英九：

不會，基隆市市長也是國民黨的，他怎麼會有水呢？臺北縣長是民進黨籍，他也沒有水啊！

陳議員淑華：

中南部都有水啊！

馬市長英九：

你的意思是天公下雨要看黨派？

陳議員淑華：

很奇怪啊！

馬市長英九：

恐怕不是吧！臺北縣沒有下雨，基隆有下雨啊！

葉議員信義：

「天公疼慾人」，可見你不是慾人，因為你太聰明了，都在搞政治陰謀、搞政治技倆，天公才都不願意下雨。就是我剛才說的，你無法放下你的身段，到行政院去跟人家要錢。

馬市長英九：

那臺北縣的蘇縣長是不是慾人呢？

葉議員信義：

因為翡翠水庫是你在管，如果是蘇貞昌縣長在管，臺北市絕對會有水，絕對如郭瑤琪指揮官所講的不用限水。

馬市長英九：

是，謝謝你的高見，謝謝你的指教。

陳議員淑華：

葉議員講的很對，我看過當時你競選的政見，你說：「政客只關心下一次的選戰」。我看你天天都在關心下一次的選戰，你每天都在煩惱競選連任怎麼辦，你要競選總統怎麼辦。

馬市長英九：

我有說我要競選總統怎麼辦嗎？

陳議員淑華：

但是我們感覺得到，大家都知道啊！

葉議員信義：

你的競選團隊不是出來了？你的總幹事不是叫做詹春柏嗎？你現在只煩惱市長是否能連任，連任後再走那一步棋。你就是有政治企圖心，我相信你是一個政治人，但不是臺北市的好市長。

馬市長英九：

你的意思我不太懂，你是說我不應該做競選的準備嗎？

陳議員淑華：

這是你講的啊！「政客只關心下一次的選戰，政治家則關心下一個世代」。市長，你有沒有講過這個話？

葉議員信義：

你是在任的市長，但你不關心市政，如果你把市政工作做好，我相信這就是最好的競選團隊。

馬市長英九：

完全贊成。

葉議員信義：

為什麼會有納莉風災？為什麼臺北市還在限水？你要不要認

真去思考這個問題？抗旱指揮官郭瑤琪說石門水庫的水比翡翠水庫還少，都不用限水。

馬市長英九：

石門水庫沒有限水？我記得還在限水吧！

葉議員信義：

市長，你是聰明人，但天公都疼憨人。

馬市長英九：

議員，你講的不是事實。

葉議員信義：

憨人就是陳水扁，才會當總統。我們也都是憨人。

馬市長英九：

如果陳總統是憨人，老天應該下雨到臺北市，因為他是前任臺北市長啊！

陳議員淑華：

市長，我看過你祈雨的方式，我把你節約用水的宣傳帶播放

出來給你看一下，你靜心看一下你拍的宣傳帶，到底是在做什麼？請中控室播放一下影帶。

——播放影帶——

市長，如果你是小學生，你看了這個廣告，你的感覺怎麼樣

？節約用水？我不知道要節約用水什麼？這個廣告是在替你自己宣傳耶！整個廣告的結論不是節約用水。

馬市長英九：

我每一句話說的都是要節約用水，而且每一個臺北市民都看得懂。

葉議員信義：

市長，如果我們還在搞威權時代的宣傳，真的很可悲。

馬市長英九：

威權時代沒有看過這種廣告。

葉議員信義：

你是勸人家節約用水的男主角，因為你的職務是市長。在先進國家，開一條公路，都是把當時的工程師名字寫下去，不會把市長的名字寫下去，這種宣傳就好像你是影星一樣，不是我們臺北市的市長。

陳議員淑華：

你一副大明星的樣子。

葉議員信義：

你可以去上影劇版了。

陳議員淑華：

從頭到尾都沒有看到宣傳節約用水。

馬市長英九：

我們這個宣傳是非常重要的一步。

葉議員信義：

今天會造成翡翠水庫的乾枯，你更要檢討你自己，難道不是嗎？

馬市長英九：

你說水庫乾枯是我造成的啊？

葉議員信義：

不是你造成，但是發生在你任內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是我任內發生，但不是我造成的。我會故意造成翡翠水庫乾枯嗎？

葉議員信義：

我沒有說，市長，你是在亂掰哦！今天翡翠水庫乾枯，要限水，是不是你在當市長？

馬市長英九：

對啊！

葉議員信義：

難道你沒有最後的責任嗎？

馬市長英九：

我已經盡力。

葉議員信義：

我們繳稅金幹嘛？市長是這麼好當的嗎？

馬市長英九：

發生天災不是我能控制的。

葉議員信義：

天下的市長就你最輕鬆，我們議會還監督你什麼？

馬市長英九：

你拍的宣導短片很炫嗎？你要好好的檢討你自己。

葉議員信義：

葉議員，天不下雨爲什麼怪我呢？不是我讓它不下的。

馬市長英九：

我最近很少吹頭髮。

葉議員信義：

那一天有沒有吹頭髮？

馬市長英九：

有化妝一下。

陳議員淑華：

所以你是把自己當明星在作秀。

馬市長英九：

上電視很多人都化妝，不是我一個人。

陳議員淑華：

我大概知道。

陳議員淑華：

教導人家怎麼節約水，爲什麼你要當主角呢？市長，你太抬舉你自己了。

小學生看了你的宣傳錄影帶，只知道有一個帥哥，不曉得在幹什麼。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大部分的人沒有這種感覺耶！

陳議員淑華：

每個人都有這種感覺。

馬市長英九：

不會啊！大部分的人看到水庫變得那麼可怕，真的要節水了。

陳議員淑華：

市長，你不要嘴硬，我們只看到你在作秀，包括李登輝總統也說你在作秀，很多人都說你好作秀。這一部節約用水宣傳帶，很顯然是你在作秀。請問你當時的頭髮有沒有特別去吹整？

馬市長英九：

我最近很少吹頭髮。

陳議員淑華：

那一天有沒有吹頭髮？

馬市長英九：

有化妝一下。

陳議員淑華：

所以你是把自己當明星在作秀。

馬市長英九：

上電視很多人都化妝，不是我一個人。

陳議員淑華：

我大概知道。

陳議員淑華：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我是市長，我出來宣導節水是天經地義的事情。

陳議員淑華：

輪得到你嗎？

馬市長英九：

不然要找誰來呢？我是市長，我關心這個事情啊！

陳議員淑華：

你根本是愛作秀。

馬市長英九：

不是愛作秀，這是我應該做的宣導工作。

陳議員淑華：

你就是愛作秀，難怪老天不疼你。我們很希望下雨，爲了下雨，我們弄了一個西北雨的宣傳帶，拜託老天趕快下雨。至少你要到翡翠水庫，求求老天爺趕快下雨，但你不是，你的廣告根本是一付大明星的樣子。

馬市長英九：

我苦著臉是一付大明星的樣子？這不知道從何說起。陳議員，這真有點欲加之罪何患無辭。我那裡有做大明星的樣子，我急得要命啊！

陳議員淑華：

我沒有感覺你急的樣子，所以你拍廣告就是失敗了，我看你是一付大明星的樣子。

馬市長英九：

我們拍的廣告配合其他的宣導以後，市民節水的效果還不錯

陳議員淑華：

好像沒有，象神颱風。還有這一次我們限水造成了一些污染

那不是你的功勞，那是市民自己願意節水。

馬市長英九：

我就是說市民做得很好。

陳議員淑華：

你知道真正節水是節到那裡嗎？是你們的漏水。你們的漏水率那麼高，一天停水下，漏水就沒有那麼多了。

馬市長英九：

我們從三月五日開始勸大家節水，其實就有效果，一天差不多省下二十萬噸。臺北市民非常高水準，非常願意配合這個政策。

陳議員淑華：

市民是願意，只是碰到你這位愛作秀的市長。

馬市長英九：

我們是提醒大家。

陳議員淑華：

另外，很多人稱呼你爲道歉市長。我記得你跟某位議員詢答時講過，都是我們主動查到弊案的，查到弊案你就道歉解決。

時間暫停，請兵役處長、歐副市長、自來水事業處蔡處長、勞工局鄭局長上台。

市長，你因爲那些事情向市民道歉過？

馬市長英九：

我爲很多事情道歉過，譬如納莉颱風。

陳議員淑華：

有沒有爲九二一地震道歉過？

馬市長英九：

……
陳議員淑華：

是歐副市長道歉，你並沒有道歉。

馬市長英九：

是我請他代表我向市民道歉。

陳議員淑華：

那是歐副市長道歉，你跟歐副市長是不一樣的。

馬市長英九：

是一樣的。

陳議員淑華：

蔡處長，你爲了什麼事道歉？

蔡處長輝昇：

就是爲這一次限水有部分地點受到污染。

陳議員淑華：

是歐副市長先道歉或是你先道歉？

蔡處長輝昇：

我們一起討論過，歐副市長是在記者會上公開道歉。

陳議員淑華：

兵役處長有沒有道歉過？

兵役處黃處長雲生：

你是指最近嗎？

陳議員淑華：

上一次爲了你的駕照問題。

黃處長雲生：

那是去年的事。

陳議員淑華：

希望你真的好好用心做好市政工作，尤其是水的問題，甚至你要好好的跟中央合作，共同渡過難關，這才是重點。

鄭局長村祺：
鄭局長有沒有道歉過？

在議會曾經有議員要求我公開道歉，我對造成議事延宕道歉過。

陳議員淑華：

市長，很多人說你是道歉市長，你有幾個拿手的，第一個是作秀，第二個是道歉。更奇怪的是有些案子是你道歉，有些案子是由歐副市長道歉。你說歐副市長是替你向全臺北市民道歉，爲什麼你自己不道歉呢？我不曉得你的標準在那裡？

馬市長英九：

因爲他是抗旱小組的召集人。

陳議員淑華：

從我當議員起就感到奇怪，爲什麼這個事情一下子是市長親自道歉，一下子叫歐副市長道歉，一下子是局處首長道歉。因爲我的時間不多，我簡短跟你講，剩下半年的時間，你要好好用心做，選競連任不難，但如果你不用心做，只用道歉就想把事情解決，這是不對的。

馬市長英九：

是的。

陳議員淑華：

而且不要以爲請歐副市長道個歉就沒事了。

馬市長英九：

不會！不會！

馬市長英九：

謝謝你誠懇的指教。

王議員博昱：

請市長留下，其他人請回座。

我剛才聽到有關馬市長的出路，不管是連任市長或是參選總統，我倒覺得你可以考慮將來到好萊塢發展，我想各界對馬市長的表現或是外形都有滿多的肯定與贊同。

現在請馬市長上前來看一下桌面上擺的東西。

時間暫停一下，現在貴賓席上有南天扶輪社涂社長等一行四人，由本會王正德議員陪同來會參觀，請大家鼓掌表示歡迎。

馬市長英九：

可不可以拆開來看裡面是什麼？

王議員博昱：

很多文具店都有賣這樣的東西。

馬市長英九：

中間不是夾著空白的便條紙？

王議員博昱：

不是，每一張都是紙鈔的外形。這些在文具店都可以買得到，不是本席自己印出來的。請市長回備詢台。

現在桌上擺的玩具鈔差不多有三千多萬元，如果超過四千萬元，這個桌子就放不下了。我說超過四千萬元，馬市長應該也瞭解本席要提什麼樣的問題。

我記得去年度時，我參考了監察院縣市首長財產申報表，第一

年時馬市長有二千九百萬元，第二年時有四千萬元左右，一直

到最新的資料，差不多有四千八百萬元左右。市長的薪水每個月約有十七萬元左右？

馬市長英九：

是。

王議員博昱：

假設你夫人的薪水跟你一樣，每個月都是十七萬九千五百二十元，四十二個月下來，差不多是一千五百多萬元。你的現金存款部分有四千八百萬元，又再次的連任全國縣市首長的總冠軍，我想跟某些經營不是很好的財團負責人比較起來，馬市長的存款可能還會名列前茅。

馬市長英九：

完全沒有。

王議員博昱：

我是以個人資產來排行，他們的公司總資產不列入討論的項目。

剛才本席也提到，建議你將來到好萊塢發展，也許你可以成為亞洲最紅的明星。現在景氣這麼差，我也接觸過滿多的縣市民意代表，大家都提到其實每個人的存款都在減少當中，除非他是有財團背景，或他是開大公司的，但奇怪的是馬市長的存款不斷的在提昇，你既不是大企業、大財團的負責人，也沒有百億的身價，但你存款上升的速度之快，實在是了不起，所以我也建議你將來可以考慮開一家小馬哥投資顧問公司也不錯。很多公司都已經虧錢了，跳票了，市長的理財能力實在是一流的。因此本席在此跟馬市長恭喜，你的現金存款部分再次榮登全國總冠軍。

馬市長英九：

王議員，我特別跟你報告一下，其實所有懂得理財的人都覺

得我非常的愚蠢，怎麼都是現款，而不會去買房子、買基金或是用其他的投資方式。其實我就是很擔心，如果我去買房子或是買其他的東西，可能會有很多奇奇怪怪的問題出來，所以我用一種最笨，最透明的方式來處理我的財產，所有的人都可以看到我財產增減的情形。

除了這些財產以外，其他就是現在住的房子，還有北銀或是以前中鋼配的股票，但數量都非常少，唯一看起來比較多的就是這個。王議員可以想像，假如我去買一棟房子，這些統統都沒有了，我可以把它隱藏的很好，但我都沒有這樣做。其實我太太在銀行做事，她不是不懂理財，我們都沒有動。這是從我當法務部長，要求公職人員登記財產開始，我們就是這樣子。

王議員博昱：

不管怎麼說，我總認為市長的理財能力是一流的。

馬市長英九：

這不是理財能力的做法，剛好相反。

王議員博昱：

大部分人的現金存款都在減少，甚至很多民意代表的服務處都已經取消掉了，因此就民眾選出來的民意代表或是市長來看，你的理財能力真正是第一流。

馬市長英九：

愧不敢當！

王議員博昱：

有關市長及兩位副市長座車的修理費，從上個會期到現在都是超過很多，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不在這裡多談，請市長回去好好研究一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最主要的是修理廠的部分，市長及副市長加起來在忠孝東路六

段總共有六家汽車修理廠，其中忠孝東路六段二九七號九和福特汽車修理廠，它上面及前面的部分加起來有超過一百坪的超級大違建。然後在辛亥路一段九八號，現場沒有任何維修設備，不曉得在維修什麼東西？松和街三二八號沒有營利事業登記證，內湖路一段三七二號沒有營利事業登記證，松信路一五三號沒有營利事業登記證，濱江街一三八號也沒有營利登記證。

市長，本席在討論這個題目時，竟然有工務局的職員來恐嚇本席，說汽車修理廠是違章建築不能講，這個不能提嗎？

馬市長英九：

我請局長說明一下。

葉議員信義：

主席，時間暫停，恐嚇議員是權宜問題，不應該計算時間，請市政府說明一下。

工務局陳局長威仁：

王議員，你這樣的指控是很嚴重的指控，如果有確切的證據，我建議把這個人交給警察機關去偵辦。

王議員博昱：

你回去調查。

陳局長威仁：

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嚴重的指控。

王議員博昱：

這是高層授意的啊！

陳局長威仁：

我不容許有這樣的情形，如果有的話應該嚴予偵辦。

還不只一次來本席這裡恐嚇。

陳局長威仁：

應嚴予偵辦。

王議員博昱：

我看不要了，時機歹歹，本席沒有錢可以買保險，我看只好自求多福。我也瞭解市政府對於這種事情的偵辦結果又是怎麼樣舉？可不可以支持特定的候選人？你有沒有下達這樣的指令？

政黨，並且支持特定的候選人，但他不能在上班時間做。
王議員博昱：
公然在停車場、在社區幫某一位候選人拉票。

馬市長英九：
如果是在社區、下班的時間，我們沒有辦法管他。

王議員博昱：
上班時間。

馬市長英九：
不可以。

王議員博昱：
請市長、交通局長、停管處長，好好調查一下。

王議員柏雅：
其他人請回座。

市長，去年臺北市舉辦了亞洲盃女子足球賽，十二月十四日到十六日，在中山足球場有十二面中共五星旗在那裡飄來飄去了三天，結果中華民國的國旗卻無法帶入球場為我們的隊伍加油，對於這件事，你個人有何看法？

馬市長英九：

跟議員報告，我們從來沒有禁止國旗進場，從來沒有限制它

，但是當發生爭議時，中華足協到現場去勸導，我們相關的員警陪同而已。

周議員柏雅：

在我們國家的土地上，我們的國旗無法入場為球員加油，結果中共的五星旗卻在那裡飄揚了三天，這一點你贊成嗎？

馬市長英九：

有三次的場合都有我們國旗出現，只有一次因為引發爭議，

有關行政中立的規定，公務人員可以有政治信仰，可以參加

所以中華足協的人員到現場去勸導，這個時候我們警察人員去陪同。

周議員柏雅：

你贊成這種做法嗎？

馬市長英九：

根據奧會的規定……

周議員柏雅：

你贊成嗎？

馬市長英九：

我們當然不贊成，但是因為奧會有這樣的規定……

周議員柏雅：

你贊成嗎？

馬市長英九：

國際政治體育的現實是這樣。

周議員柏雅：

這幾年來臺北市的街頭有時會出現計程車或是私人的小汽車，車頂插著一面中共五星旗跑來跑去，甚至有五十至一百名群眾拿著五星旗遊行？你知道這件事嗎？

馬市長英九：

我聽人家說過，但是我沒有看過。

周議員柏雅：

九十年十二月一日有五十人，十二輛車，插著中共五星旗在臺北市街頭遊行。九十年九月三日有一台宣傳車插著中共五星旗，開到忠烈祠主張一個中國的政治理念。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二十人，六台車在臺北市街頭遊行。八十九年七月三日有一個人在他的住家外掛著一面中共五星旗。八十九年五月四日，差不

多有五十台的大千無線計程車，民眾約有一百人在臺北市街頭遊行。八十九年四月五日，有二台計程車也插著中共五星旗跑來跑去。

這幾年來經過警察局的統計，臺北市就會有七、八次車內有人拿著中共五星旗在臺北市街頭揮來揮去，這種行為你個人贊成嗎？

馬市長英九：

我不贊成，但是有些我不贊成的事情，也許無法用法律來限制。

周議員柏雅：

你不贊成，但發生了這種情形，你要如何處理？

馬市長英九：

如果有法律可以強制，我們會去執行，但是如果沒有這樣的法律，我也沒有辦法。

周議員柏雅：

沒有辦法，但是你可以如何處理？

馬市長英九：

我可以請教警察局，如果有人公然展示中共國旗時，是否有任何執行的法令。

周議員柏雅：

身為臺北市的行政首長，對這種行為你應該要做意思表示，即在臺北市不希望看到這種行為，如果有這種行為，雖然沒有法律可以制裁，但這種舉動是不受歡迎的，要禁止。你應該要明確表示這種態度啊！

馬市長英九：

我的態度很清楚，我當然不贊成這種行為。

周議員柏雅：

今天中華民國的國旗可能拿到天安門廣場前揮來揮去嗎？

馬市長英九：

不可能。

周議員柏雅：

我們當然不同意對岸的五星旗在臺北市街頭遊行，而且已經好幾遍了。雖然現在沒有法律明文禁止及相關的制裁，但是這種政治行為不能支持與鼓勵，目前警察局的做法是柔性勸導，但我希望這種勸導應是有效的勸導，就是要禁止就對了。

雖然這不是跟市政有關的問題，但因為發生在臺北市，民眾有疑惑，所以打電話給我們民意代表表示可以這樣子做嗎？難道市政府都沒有任何意見或是做相關的處理。希望你能交代警察局

，今後應避免這種情形再次發生。在此，我再次請教馬市長，你個人支持這種行為、贊成這種行為嗎？

馬市長英九：

我當然不贊成。但像這種行為我覺得採取太強勢高壓的做法，反而會替他造勢。

周議員柏雅：

要如何處理，就是考驗你的智慧啊！

馬市長英九：

要有技巧。

周議員柏雅：

我沒有說要採取高壓強勢的做法，我個人也是有政治理念的人，任何政治主張都可以，但在目前這個階段，臺北市當然是不歡迎開著車子，拿著中共五星旗跑來跑去。我剛才講過這些時間點都是警察局有紀錄的，沒有紀錄的還很多。今後可能會有人主

張一個中國的理念，沒有關係，但是不能囂張到開著車，插著五星旗在臺北市遊行，這是非常不適當的行為，希望馬市長能注意這件事情。

馬市長英九：

是，我們會注意。

周議員柏雅：

請政風處溫處長、自來水事業處蔡處長、自來水事業處總務科科長上備詢台。

主席：

周議員柏雅：周議員，你事先沒有請自來水事業處的總務科長來？

周議員柏雅：應該要有準備吧！

主席：

周議員柏雅：若沒有事先請他來，單位只需首長列席。

周議員柏雅：

蔡處長，總務科長沒有跟你來嗎？（沒有）你到議會備詢很輕鬆嘛，表示你已準備周全了。

蔡處長輝昇：

辦公室有很多同仁隨時在準備資料。

周議員柏雅：

他們隨時準備資料也不可能立刻告訴你，現在是要質詢耶！

主席：

他們隨時準備資料也不可能立刻告訴你，現在是要質詢耶！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市長，這一次缺水、停水，自來水事業處每一家戶都有投送

停水通知單。第一批印了六十萬張，第二批印一百三十萬張，第三批印一百三十萬張，第四批印一百三十五萬張，第五批印一百三十五萬張，當然也會繼續印下去。每一張通知單的價格，第一批是零點四元，第二批跟第三批是零點三五元。

有很多朋友不滿，市政府印製這一次停水通知單竟然不照採購法相關的規定公開招標，當然自來水事業處說都有上網公開招標。按照目前一般的做法，印刷品超過十萬元以上就要上網公開招標，你們印的每一批都是超過幾十萬元。有的朋友標不到還被人家笑，其實早就已經綁標綁好了。有的人說一張只要二毛五就賺了，可是每一次標都標不到，被別人以三毛五標去。我查了一下，從第一批到第五批，得標廠商都是樺榮印刷有限公司，住址是臺北市林森北路四〇五號。怎麼會那麼奇怪？如果是上網公開招標，為什麼每一次都是由樺榮公司單獨得標？

溫處長，這個小小的問題，請你好好去瞭解一下。十萬元以上的印刷品就要上網公開招標，有的朋友說沒有得標沒關係，但是被業界笑怎麼可能拿到自來水事業的生意，人家早就綁標綁好了，結果查了相關資料，確實是綁標，二毛五就可以賺的東西，結果我們要以三毛五標出去。請溫處長詳細瞭解一下，是否有違反採購法相關的規定，有官商勾結之處？包括這幾批的印製、招標的方式、每一張的單價、投標廠商等等是否符合規定。

市長，停水已經是一件很麻煩、很辛苦的事情，結果自來水事業處的人員還要藉這一次小小停水通知單的印製來貪污，實在是非常沒有道理的事情。請你把查的情形向本組做個報告。

馬市長英九：

好，我們瞭解後，請自來水事業處提出一個書面報告。

陳議員碧峰：

市長，市都委會已經完成社子島開發案的規劃，要送內政部，但是有很多問題未解決，當地的居民還是有反對的聲音。當時負責審查的委員曾經說過，希望市府能成立一個跟居民對話的窗口，因為社子島的開發非常複雜，包括安置問題、拆遷補償、將來分配的比率以及開發的模式。你認為有沒有這個必要？

馬市長英九：

我可以請發展評估一下，因為過去他們也跟居民做過溝通。

陳議員碧峰：

這是一個很單純的問題，一個開發案一定要跟當地居民取得共識。

馬市長英九：

基本上我們認為可行，至於進行的方式，我會請發展局規劃一下，再給你回報。

陳議員碧峰：

不只是可行，應該做的，是不是很快的成立對話窗口。

馬市長英九：

是！

陳議員碧峰：因爲開發後，居民可以有多少補償，能分配到什麼東西，應該趕快確定。

馬市長英九：

請建設局黃局長上台。

目前建設局規劃了一個休閒農場，我認爲這樣還不夠。就拿關渡平原來說，關渡平原大概有一千多公頃農地，如果光靠農業

生產來維持生活，簡直是不可能的事，再說臺北市又不是一個農業縣，因此除了規劃休閒農場之外，是不是可以針對平地的農地訂定一個自治條例，將來可以據此做多元化的使用。你以為如何？

黃局長榮峰：

非常謝謝陳議員長期以來關心休閒農業的發產，經過我們臺北市政府努力爭取協調結果，行政農委會終於在今年的一月份把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做大幅度的修正，目前放寬到零點五公頃以上就可以設農業經營體驗的農場，平地在三公頃以上就可以設餐飲展售。

陳議員碧峰：

除了休閒農場以外，其他農方面可否訂定一些自治條例，將來更可以彈性運用。

黃局長榮峰：

對的，原來本府準備要另訂定自治條例，但農委會已經放寬休閒農業的輔導管理辦法，同時交通部還訂了一個民宿管理條例，等於是市政府核准的休閒農場可以經營民宿的行業。

陳議員碧峰：

但這還不夠，就關渡平原來講，有一個景觀公園，有一個運動公園，光是這裡就有一百多公頃的農地。現在預定為景觀公園，變成是一個公園用地，徵收是遙遙無期，也不能做建築或其他使用。這麼大的一片土地，付了那麼多資金，只做農業使用，合算嗎？既然市府無法徵收，就要充分使用這個空間，我認為還是要想辦法趕快訂定臺北市農地的自治條例。

黃局長榮峰：

我會參考你的建議。目前我們是依照現行的農場設置辦法，

士林地區有一位周姓農民已經提出申請了，休閒農場是我們市府一個重要的政策。

陳議員碧峰：

希望能儘快看到臺北市農地自治條例的訂定。市長，你認為有無必要訂定農地自治條例？

黃局長榮峰：

中央現行已有相關的法律規定，如果不足的話，有需要本市可以依照地方制度法訂定。

陳議員碧峰：

希望市長也能針對這件事情做一個承諾。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去檢討它的需求，如果有必要我們當然會訂，過去的法規都是這樣。

周議員柏雅：

市長，市內的休閒農業跟一般縣市農業不太一樣，希望針對臺北市的特性好好做一些規劃。

馬市長英九：

議員的建議非常有道理。

葉議員信義：

黃局長請回座。

市長，你曾經說過，歷史的錯誤可以原諒，卻不可以遺忘嗎

馬市長英九：

很多人都講過，我也是其中之一。

葉議員信義：

為什麼講這一句話？

馬市長英九：

我想你指的大概是慰安婦的問題，在二次世界大戰時德國人所犯的錯誤……

葉議員信義：

你承諾過什麼事？

馬市長英九：

我曾經提過希望能夠在臺北市建慰安婦的紀念館。

葉議員信義：

時間暫停，請中正區林菁區長、教育局李局長、民政局林局長、文化局龍局長上台。

請問林區長，八十八年九月時，市長指示你在中正區找一塊地要興建慰安婦的紀念館，已經兩年多了，有沒有找到地？也許現在沒有結果，但至少我要瞭解你做了什麼事？

士林區公所林區長菁：

跟議員報告，我是去年十月二日才到差的，所以八十八年那部分並不是在我手上……

葉議員信義：

所以你並不知道，謝謝！

馬市長英九：

當時我們考慮在中正區……

林局長正修：

為什麼是在中正區？市長知道一定要興建在中正區嗎？

葉議員信義：

當時我們考慮在中正區……

馬市長英九：

我倒沒有這樣指示。

葉議員信義：

經過你的幕僚評估，所以你跟市長說中正區有地可以蓋慰安婦的紀念館。你簡短說一下有那個地方。

林局長正修：

我們沒有很確定的地點，但是九月時文化局就成立了。

葉議員信義：

你提供給市長的意見是在中正區可以蓋慰安婦紀念館嗎？

林局長正修：

因為中正區有很多日據時代的……

葉議員信義：

中正區有那個地方可以蓋慰安婦紀念館？

林局長正修：

不一定叫做慰安婦紀念館，但關於戰時的陳列……

葉議員信義：

把中正紀念堂拆除掉？

林局長正修：

不是。

葉議員信義：

所以到目前為止，你也不知道要蓋在那裡。謝謝林局長，請龍局長。

龍局長，市長是在八十八年指示要建慰安婦紀念館，現在業務歸你管，希望你不要像前任局長的答覆，本席非常不滿意。請問市長的指示，你們做了什麼事？

文化局龍局長應台：

葉議員，你一定知道馬市長的性格……

葉議員信義：

已經開了多少次會？

龍局長應台：

因為這是一個非常專業的問題，我們開過兩次主要會議，同時文獻會的內部我們談過好多次。

葉議員信義：

九十年七月開過一次會而已啊！

龍局長應台：

你指的是專家學者的正式會議，還有很多我們內部的會議。

陳議員淑華：

局長，你剛才說馬市長的性格怎麼樣？

龍局長應台：

當他說他有心意，而且他尊重歷史，認為紀念館有需要時，他一定不會就是要想建一間紀念館，而是說我有這個心意，請專業的單位去研究它的可行性，這是他的性格。

陳議員淑華：

那實在是笑話，他的宣布是假的囉？

龍局長應台：

不是，他的宣布是說他會審慎的去研議它的可行性。

陳議員淑華：

市長，剛才龍局長說你只是隨便說說。

龍局長應台：

我不是這樣講的。

陳議員淑華：

你剛才的意思是這樣啊！

馬市長英九：

不是，我們上次去以色列，看到猶太人流亡的博物館之後，

我覺得我們可以做，但是要找一個合適的地方。

陳議員淑華：

剛才局長說你的話只是有這個心意，隨便說說而已。

馬市長英九：

她不是這樣講的。

陳議員淑華：

八十八年你跟婦聯會講話時，是否真心想蓋慰安婦紀念館？

馬市長英九：

當然是啊！

陳議員淑華：

你的局長沒有達成你的指示，你不做任何表示嗎？

馬市長英九：

主辦單位有必要去評估、去研究，不是市長一個口令，他馬上去把房子蓋起來。

龍局長應台：

我們必須做專業的研究。

葉議員信義：

市長，一個簡單的問題，你當時指示要興建慰安婦的紀念館，以及將相關的歷史列入國中小學的鄉土教材。請李局長簡單回答，有沒有把慰安婦的故事列入國中小學的鄉土教材？

李局長錫津：

課程標準跟課程大綱是屬於中央權責，現在文獻會正在研究，老師們會把他列為補充教材。

葉議員信義：

好，謝謝！這就像是龍局長所說，你當時是有心的，因為當時正在炒這個新聞，所以你有心想去做，但你說一說就忘記了，

已經經過兩年多。你的區長、你的局長都是這樣。

龍局長應台：

沒有忘記，我們一直在做。

馬市長英九：

沒有忘記，他們內部有研究。

葉議員信義：

我剛才說天公疼憨人，天公不會疼你這種聰明人。

龍局長應台：

葉議員，這種議題不能短線操作的。

葉議員信義：

所以說你是作秀市長，你想到什麼議題就趕快去搭個便車，在媒體曝個光。

馬市長英九：

找場地不是這麼容易的事情。

主席：

本組質詢結束，休息十五分鐘。

——休息

※書面答覆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自來水處）

二、問：自來水處停水通知單第一批六十萬張至第五批一百三十五

萬張都未依照採購法規定採用公開招標，一張只要〇・二元即可製作的通知單，卻都由樺榮公司以一張〇・三五元單獨得標，請政風處對於自來水處停水通知單相關採購程序詳查有無違法情形，提供調查報告供本小組了解。（周

議員柏雅）

答：一、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採購停水通知單緣由與過程：

(一)依據臺北市防旱小組九十一年五月八日第二次會議決

議，自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起臺北地區實施分區停水

，因本案影響民生用水至鉅，自來水處應印製分區停水通知單，並配合民政局里鄰系統及時轉發用戶，俾便用戶得以提前儲水因應，在時程緊迫情形下，於五

月九日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採限制性招標，該處即與平時來往優良廠商樺榮文具印刷公司辦理議價，印製一百二十萬張，決標單價〇・三四元。

(二)自五月十二日起，因部分里長及民眾反映未收到通知單，需緊急加印分送；另因寄發之通知單僅標明第一輪停水時間，餘需逐日推算造成不便，於是印製標明預定停水日期之單日版通知單；及因用戶發生水污染事件，乃依據防旱小組決議，再緊急印製「停水期間避免用戶自來水污染注意事項」宣導單等，每日逐戶投遞，並分送轄區各機關為民服務窗口及捷運車站等地點供民眾索取，前後共印製六批，因印製內涵版本及紙張大小隨實際需要不斷變動，無法於事前預見，且各案件均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故依小額採購程序招商辦理。

(三)自來水處基於水污染殷鑑，為提醒用戶避免用戶端用水設施不良導致水質遭到污染，爰於五月十八日重新擬具加印預防宣導資料之分區每日停水通知單計二百六十八萬六千張，並委外緊急投送各用戶；另為因應

媒體報導說明缺水原因、原水發電無浪費、分區停水

效益及停水配合注意事項等重要資訊，並為使用戶容

易辨別停水日，再依分區停水週期印製不同顏色停水

通知單，緊急印製共一千零九十七萬六千張，並即委

外逐戶投送。因該二案數量龐大且交貨時程急迫，爰

依採購法第一百零五條：「機關辦理下列採購得不適

用本法招標、決標之規定。……二、人民之生命、身

體、健康、財產遭遇緊急危難需緊急處置之採購事項

。」交由該處來往優良廠商樺榮文具印刷公司及萬霖

文具印刷公司二家廠商印製。

二、綜整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辦理停水通知單採購作業之法令

依據及辦理原則：

- (一) 本案採購作業係依據市府防旱小組會議決議辦理，其為因應廣大市民及輿情反映需求，以及自來水處審視停水作業採取必要措施，考量印製及後續發放時程極為緊迫，如依一般公開招標程序，至少需有三至十四天等標期，為因應採購、印製及發放作業時效，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有必要研採正確而適當招商方式。
- (二) 為有效維護人民健康福祉，援引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不論是採取限制性招標，或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小額採購案件，相關作業符合規定程序，且能切合該處緊急採購之需要。

- (三) 本案採購廠商，係從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平常來往廠商名單中，慎選技術品質、履約紀錄、服務信譽及配合度良好之廠商作為採購對象，該等廠商亦充分配合自來水處對本案要求之期程與品質，順利承製完成並如

期交貨。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勞工局）

一、台北銀行於九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資遣五十九名員工，當年度績效獎金卻分文未發。（周議員柏雅）

答：本府勞工局於九十一年一月九日受理勞工劉昌宏等五十九名勞工提出之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旋即依據勞資爭議處理法相關規定於同年二月五日暨三月一日邀集勞資雙方代表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議，經幾度調解，均因勞資雙方各執己見，無法取得共識，惟本資遣案經資方主張係經過台北銀行產業工會同意後辦理，並無違反法令規定之處。

市政總質詢第十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六日

質詢對象：馬市長英九

質詢議員：陳玉梅 李彥秀 王正德

計三位 時間：一三五分鐘

※速記錄

一九十一年六月六日—

速記：黃聖賓

主席（費副議長鴻泰）：

現在繼續進行第十組的市政總質詢，有陳玉梅議員、李彥秀議員、王正德議員等三位，時間一三五分鐘，請開始。
陳議員玉梅：